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BAZXCG-2024-00765 的 深圳市宝安区东方小学食堂自营管理人员托管服务项目 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5 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 20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陈世展；

电话：0755-27932299；

日期：2024 年 12 月 24 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

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15.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12 月 24 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陈世展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2年05月28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 企业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陈世展
- 成立日期: 2012年05月28日
- 核准日期: 2023年09月12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经营进出口业务; 投资兴办实业; 投资种养殖业; 餐饮管理; 日用百货、日用品、小家电、个人防护用品、农产品、生物产品、食品、茶叶的技术开发 (不含限制项目); 物业管理; 房屋租赁; 为餐饮企业提供管理服务; 教育信息咨询; 日用品、小家电、个人防护用品、初级农产品、日用百货的销售; 国内贸易。厨具用具及日用杂品批发; 专业设计服务; 消防器材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是: 酒类批发; 蔬菜水果、水产品、禽畜生肉、调味品、蛋类、冷鲜肉、米、面、粮油、豆制品、冻品、干货、食品、茶叶的销售; 农产品配送; 食材配送; 中餐配送; 普通货运; 劳务派遣; 中餐制售; 餐饮服务。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2. 声明函

声明函

致：深圳市宝安区东方小学

我司参与深圳市宝安区东方小学食堂自营管理人员托管服务项目（项目编号：BAZXCG-2024-00765）投标并声明如下：我司以独立法人身份参与本项目投标，非联合体投标，不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特此声明。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4日

3.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应答：我司已知晓并完全接受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4.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或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食品经营许可证》

(1) 食品经营许可证（餐饮服务经营者）

	
<h1>食品经营许可证</h1>	
经营者名称: 深圳市鼎丰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 JY2440300003294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身份证号码)	日常监督管理机构: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陈世展	日常监督管理人员: 由日常监督管理机构指定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投诉举报电话: 12315
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发证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主体业态: 餐饮服务经营者（餐饮管理企业）	签发人: 明新
经营项目: 食品经营管理（餐饮服务）	日期: 2024年01月20日
有效期至: 2029年01月14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食品经营许可证（集体用餐配送单位）

	
<h1>食品经营许可证</h1>	
经营者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许可证编号: JY2440300002896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身份证号码)	日常监督管理机构: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龙华监管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陈世展	日常监督管理人员: 由日常监督管理机构指定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投诉举报电话: 12315
经营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发证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体业态: 餐饮服务经营者（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网络经营）	签发人: 李国伟
经营项目: 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盒饭制售	
有效期至: 2028年09月07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填写指引：

1、该部分内容由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填写，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可以不填写或直接删除相应的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声明函不属实的，属于提供虚假资料谋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2、该部分内容填写需要参考的相关文件：

(1) 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下简称300号文)

(3)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

(4)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5)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请依照提供的格式和内容填写声明函，不要随意变更格式；声明函不需要盖章或签字；满足多项优惠政策的投标人，不重复享受多项价格扣除政策。

4、声明函具体填写要求：

(1) 声明是中小企业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以下内容：

第一处，在“单位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人名称（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是本项目的采购人，而是组织实施机构）；

第二处，在“项目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采购项目名称；

第三处，在“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填写所采购服务（标的）的具体名称（以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服务需求明细”的“服务需求名称”一栏为准）；如果涉及多项服务（标的）为同一企业制造，“标的名称”下划线处可以如实填写多项服务；

第四处，在“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下划线处填写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所属行业可在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二章“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及其他关键信息”章节查看或第三章用户需求书“服务需求明细”中的所属行业信息）；

第五处，在“企业名称”下划线处如实填写制造商名称；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下划线处如实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下划线处如实依照300号文填写相应的企业类型；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以不填报。《中小企业声明函》中供应商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供应商如有疑问，可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结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判断。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非企业主体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 声明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相关内容，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3) 声明是监狱企业须填写《监狱企业声明函》的三项内容（填写位置的字体已加粗），具体参照以上《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要求执行。

5、若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则声明函有效性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判定，如判定声明函无效的，相关供应商将作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若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声明函的有效性由评审委员会判定，如评审委员会判定声明函无效，相关供应商不享受价格扣除（但不作投标无效处理）。

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应答：不适用。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名称）单位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如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则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说明：根据财库〔2017〕141号文件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应答：我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故本节点格式不适用。

3. 监狱企业声明函【服务类，监狱企业如需享受优惠政策，还须另行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投标人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投标人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监狱企业承接。相关监狱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2. （标的名称），承接单位为（企业名称），属于监狱企业。

.....

本投标人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应答：我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故本节点格式不适用。

4. 含有优惠主体的联合体声明函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名称）共同组成联合体（详见联合体协议）。本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郑重声明：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要求承接企业本身所属行业应当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行业相一致），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上述优惠主体均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或《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或《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等文件的规定，且优惠主体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总金额比例为___%。

本联合体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投标人已知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等规定，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并知悉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二十条规定，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依照《政府采购法》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名称：

日期：

日期：

供应商名称：

日期：

说明：“含有优惠主体的联合体声明函”仅针对允许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联合体数量上限以资格要求为准），非联合体投标的供应商或不符合优惠政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符合条件的供应商，请填写声明函中需填写内容，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联合体数量及优惠主体类型进行调整本声明函格式，如内容填写不全，将承担相关不利后果（如声明函被认定无效等）。

应答：我可以独立法人身份参与本项目投标，非联合体投标，故本节点格式不适用。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需求名称	金额(元)	说明
一	深圳市宝安区东方小学食堂自营管理人员托管服务项目	¥297,922.27	
二	劳务服务成本费用	人员薪资	¥209,000.00
		人员保险及公积金	¥32,549.76
		假期补贴	¥23,600.00
	劳务服务成本费用小计	¥265,149.76	
三	其他费用	管理费	¥15,908.99
	其他费用小计	¥15,908.99	
四	税金	¥16,863.52	
		
	合计(元)	¥297,922.27	以上各项之和

填写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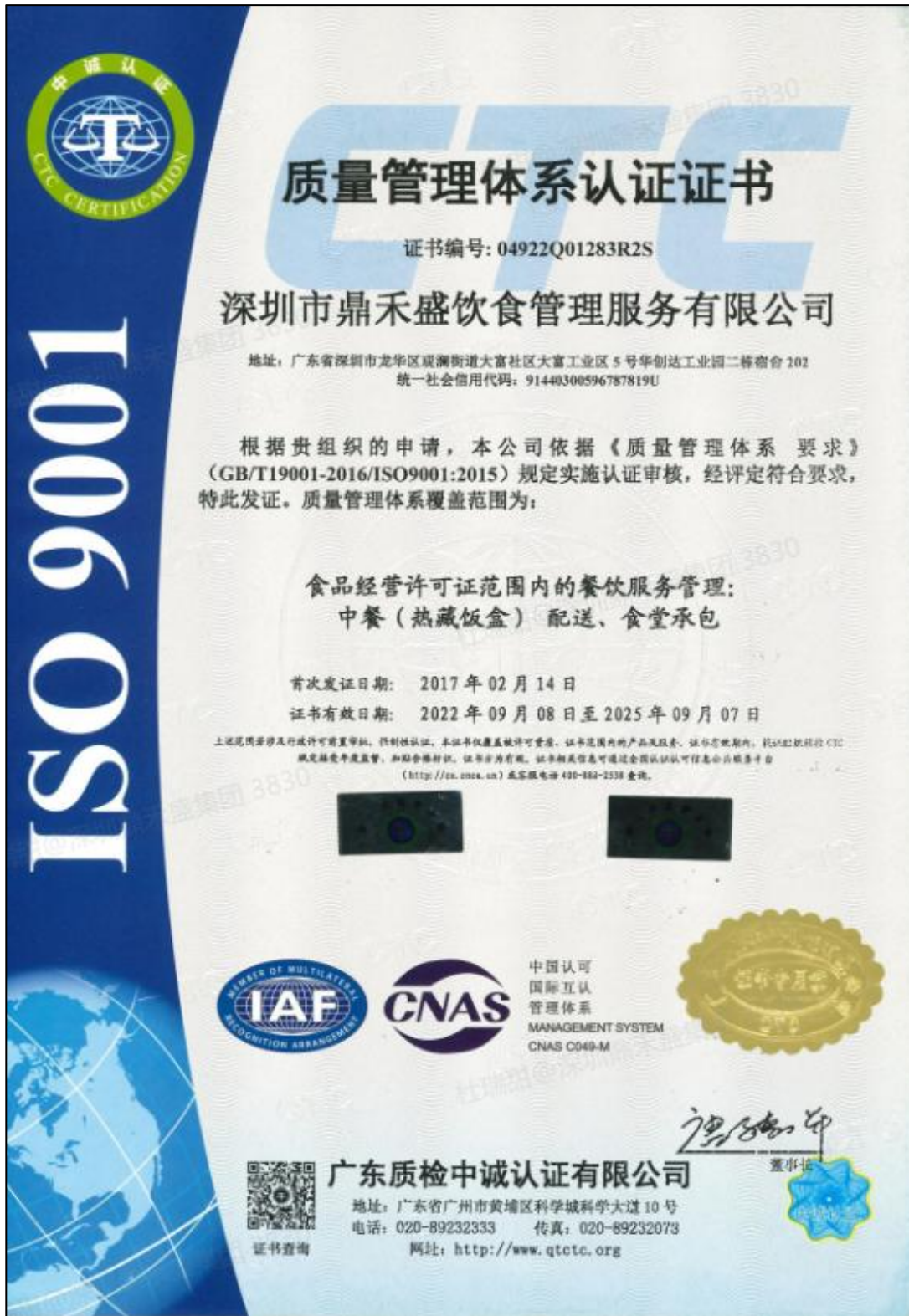
- 1、此表可延长,各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涉及的所有支出项情况修改后填写。本表如有缺漏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中标人签订合同前将详细的《分项报价表》递交采购单位,经采购单位审核同意后方可实施。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无。

一、体系认证情况

(一)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4922Q01283R2S
- 颁证日期 2022-09-08
- 初次获证日期 2017-02-14
- 监督次数 2
- 认证项目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 认证依据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食品经营许可证范围内的餐饮服务管理: 中餐 (热藏饭盒) 配送、食堂承包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5-09-07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7-18
- 再认证次数 2
- 证书附件下载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附件Q.pdf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30
-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6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6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在线客服

(二)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食品农产品认证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49FSMS2400005
- 颁证日期 2024-01-19
- 初次获证日期 2024-01-19
- 认证项目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未认可
- 认证范围 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的盒饭制售和大型餐馆的热食类食品制售所涉及食品安全管理
- 认证依据 ISO 22000:2018 Food safety management systems: Requirements for any organizations in the food chain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附件下载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1-18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1-19
- 认证相关员工数量 30



证书持有人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邮政编码 518000
-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发证机构信息

在线客服

(三)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4923S00710R2S
- 颁证日期 2023-09-11
- 初次获证日期 2017-10-18
- 监督次数 1
-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食品经营许可证范围内的餐饮服务管理: 中餐(热藏饭盒) 配送、食堂承包及相关管理活动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9-10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7-18
- 再认证次数 2
- 证书附件下载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附件S.pdf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30
-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在线客服

(四)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证书



The image shows a HACCP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from CTC Certification. The certificate is titled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HACCP) 体系认证证书" (Hazard Analysis and Critical Control Points (HACCP) System Certification Certificate). The certificate number is 049HACCP2400004. The certified organization is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Shenzhen Dingheseng Food Management Service Co., Ltd.). The certificate is issued for the scope of "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的盒饭制售和大型餐馆的热食类食品制售所涉及的基于 HACCP 体系食品安全管理" (Food safety management based on HACCP system for collective catering units' boxed lunch production and large restaurants' hot food production). The issue date is 2024年01月19日 (January 19, 2024) and the validity period is 2024年01月19日至2027年01月18日 (January 19, 2024 to January 18, 2027). The certificate includes a QR code for verification, a seal, and a signature of the Chairman.

中诚认证
CTC CERTIFICATION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HACCP) 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HACCP2400004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5 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 202
盒饭制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5 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 202
热食类制售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A 座 3 层西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HACCP) 体系认证要求 (V1.0)》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
HACCP 体系覆盖范围为:

**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的盒饭制售和大型餐馆的热食类食品制售
所涉及的基于 HACCP 体系食品安全管理**

首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1 月 19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1 月 19 日至 2027 年 01 月 18 日

上述范围经评审及设计许可复审核, 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 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开服务平台 (<http://cx.cma.gov.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58 查询。

第一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第二次监督合格
标识加贴处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ctc.org>

证书查询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食品农产品认证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49HACCP2400004
- 颁证日期 2024-01-19
- 初次获证日期 2024-01-19
- 认证项目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认证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未认可
- 认证范围 集体用餐配送单位的盒饭制售和大型餐馆的热食类食品制售所涉及的基于HACCP体系食品安全管理
- 认证依据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 (HACCP) 体系认证要求 (V1.0)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附件下载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7-01-18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1-19
- 认证相关员工数量 30



证书持有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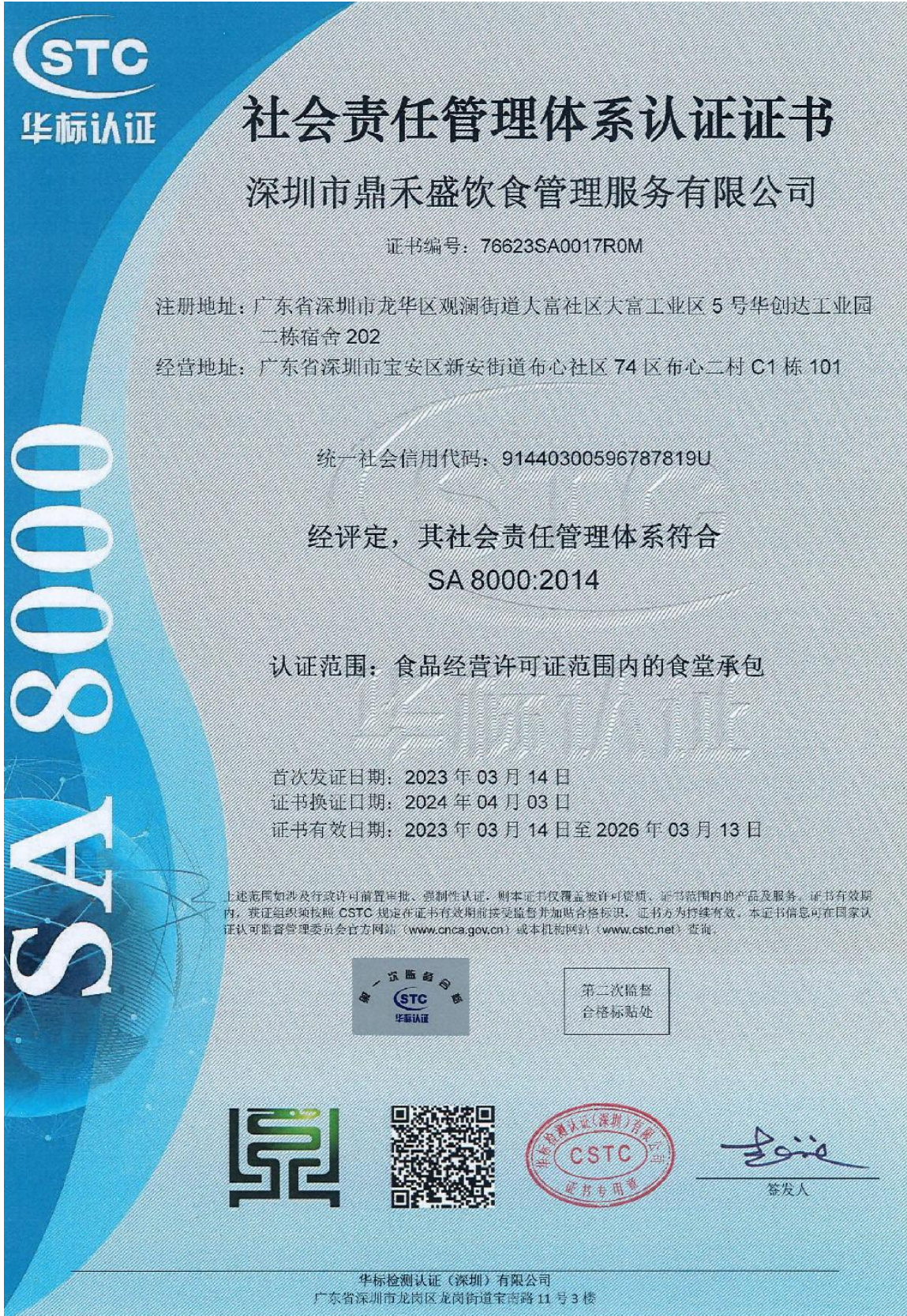
- 组织名称 深圳市鼎禾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邮政编码 518000
- 组织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发证机构信息

在线客服

(五)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当前位置: 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 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 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 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 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76623SA0017R0M
- 颁证日期 2023-03-14
- 初次获证日期 2023-03-14
- 监督次数 1
- 认证项目 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SA8000: 2014
- 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 食品经营许可证范围内的食堂承包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 换证日期 2024-04-03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3-13
- 信息上报日期 2024-04-03
- 再认证次数 0
- 证书附件下载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证书附件.jpg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596787819U
- 所在国别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405

在线客服

六、同类项目业绩

(一) 经验情况表

序号	用户单位	项目名称	时间	用户单位 联系人	用户单位 联系电话
1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实验学校初中部学校食堂运营托管服务项目	2022年9月 12日	曾老师	0755-2708267 9
2	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	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教职工食堂人员服务项目	2023年8月 31日	严老师	18217250587
3	深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	执法支队2021年交通执法后勤服务项目	2021年3月 12日	李工	0755-2697837 8
4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职工食堂外包项目	2021年9月 18日	董小姐	0755-2879918 4
5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食堂托管服务项目	2023年1月 17日	岑小姐	13714762607
6	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后勤保障服务项目	2021年12月 31日	罗工	0755-2680134 6

此表格式可根据评分准则要求进行调整，并将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扫描件附后。

(二) 经验情况证明文件

1.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实验学校初中部学校食堂运营托管服务项目

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平台

通知公告

政策法规

技术服务

年度报告



事业单位法人
登记信息查询



机关
用户服务



事业单位
用户服务

基本信息

年度报告

公告信息

公示抽查

行政处罚

■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645584906XM
宗旨和业务范围	实施义务教育和高中学龄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义务教育阶段和高中学龄教育。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洪浪南路7号
法定代表人	袁卫星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财政核拨）
开办资金	12111万元
举办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教育局
有效期	自 2021年09月28日 至 2026年09月27日
单位状态	正常
登记管理机关	深圳市宝安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继续查询](#) | [返回首页](#)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厚德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Shenzhen Houde Tiancheng Industrial Co., Ltd.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厚德天成实业有限公司组织的“深圳市宝安区中学（集团）实验学校食堂运营托管服务项目（项目编号：HDTC-FW-20220312）”，于2022年08月17日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了采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中标金额	人民币伍拾捌万贰仟零柒拾伍元玖角玖分（¥582075.99元）
服务期	本项目服务时间为壹年，服务开始时间由采购单位确定。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曾老师（0755-27082679）	
招标机构联系人及电话：谢工（13612898349）	
中标单位联系人及电话：李工（13410578837）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宝安区中学（集团）实验学校办理有关合同签订手续。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深圳市厚德天成实业有限公司

2022年08月30日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前进一路78号灵芝大厦3楼
网址：www.hdtegd.com 电话：0755-29120329

(2) 项目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合同编号：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学校食堂
运营托管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学校食堂运营托管服务项目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



甲 方：深圳市宝安区中学（集团）

乙 方：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教工食堂进行运营托管服务，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服务事项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厨房和餐厅的全套设备以及水、电和煤气等食堂必备的设备设施。乙方进场时与甲方交接设备设施，正常运转后双方签字确认。服务过程中如出现设备设施丢失的，由乙方原价赔偿；设备自然故障由学校负责维修；但如果由于操作不当、使用不合理造成的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服务期间食堂运作需要增加厨具和设备等，由学校采购并由乙方签字接收。

（二）甲方委托乙方按照甲方教工伙食标准为甲方下单食材并负责加工。

（三）甲方就餐人数教师约222人。

（四）乙方应配备服务人员8人进驻教工食堂提供服务，其中包括厨师2人、面点师傅1人、厨工2人、服务员2人、安全管理员1人。

（五）服务人员的正常工资福利（包括人员工资、社保、高温补贴、培训费、经济补偿金、住房公积金、管理费、税费等）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发放。

（六）服务人员住宿问题原则上由托管企业自行解决。（特殊情况双方商讨约定）

二、服务时间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类项目，合同一年一签。本次招标服务期限从2022年9月1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止。一年合同期满后，如果运营托管服务获得学校教职工好评，满意度高，日常考核优良以上，按学校议事规则规定讨论通过后可续签，续签不得超过两次，即总服务时间不超过3年（36个月）。

三、合同价款及结算

（一）本运营托管服务合同金额采用包干制，应包括用人成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利润。年服务费合计人民币639958.26元/年（大写：陆拾叁万玖仟玖佰伍拾捌圆贰角陆分），即乙方每月收取甲方运营托管服务费为人民币 53329.85元/月（大写：伍万叁仟叁佰贰拾玖圆捌角伍分）。合同金额在履约期间不作调整。

（二）教工食堂运营托管服务费按月支付。（甲方在当月20日前，凭乙方完税发票，由甲方签署付款凭证，办理付款手续，向乙方支付当月的运营托管服务费。乙方次月10日前，将发放给员工的工资及其他费用等凭证复印给甲方。）

（学生食堂学生用餐费用结算方式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学生食堂产生的水费、电费、燃气等由双方商讨约定。）

（三）以上费用为含税价，已经包含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费、人工费、运费等，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合同金额在履约期间不作调整。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甲方在约定付款期限内申请财政拨款，但因财政审批导致延迟付款的，不视为违约，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四) 乙方收款账户：

收款单位：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 招商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收款帐号：7559 4801 5710 907

四、 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厨房和餐厅的全套设备以及水、电和煤气等食堂必备的设备设施，产权归甲方所有。

2. 甲方不收取托管企业服务场地的使用费用以及厨房设备设施的折旧费。

3. 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监督乙方依法服务、履行合同，做好协调工作。

4. 甲方对乙方菜谱、配菜、营养搭配、食品安全、用餐环境、服务水平及卫生状况进行监督管理，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5. 甲方应协助乙方维持食堂治安秩序，并加强对员工的教育。

6. 甲方为乙方所聘人员免费提供膳食（食堂停膳时，乙方聘用人员的膳食自行解决）。

7. 甲方如因非工作日用餐或社会考试等原因需要集体用餐的，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

8. 甲方每月底召开一次教工膳食服务质量评议考核会，进行量化打分评价。凡教职工基本满意率低于80%的，甲方将对乙方主管进行口头警告、诫勉谈话，并督促乙方及时整改，情况严重的甲方将单方面终止合同。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具备餐饮管理服务资质，持有国家规定从事餐饮行业的各种资质，如企业《营业执照》、《食品卫生许可证》等有效资质证书以及全体服务人员健康证。

2.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甲乙双方对食堂设备、餐具等物品办理领用交接登记手续，由甲乙双方主管签名确认。合同期满后，乙方应将清单所列物品完好无损的交还给甲方。

3. 乙方应在本项目界定的服务场地开展服务活动，如需自行添置设备或对服务场地进行特殊装修、改造，乙方须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实施。（协商确定合同到期后是否将设备设施复原）

4. 乙方应独立托管服务。乙方不得将食堂转让或委托其他单位（人）服务，不得在校内从事非法服务活动。否则，学校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单独承担。

5. 乙方应接受学校及有关职能部门的监管和指导。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状况进行监督和提出改善意见，乙方应采纳甲方的合理意见并及时进行整改。乙方要严格服从食品卫生监管部门和市场监管部门的监管和指导，要严格遵守国家及各级管理部门关于食品卫生安全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保证食材加工所有工作环节的安全、卫生、合规、合法。因乙方管理不善而造成食品安全事故等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要严格落实服务场所的消防与电气安全管理工作，服从甲方安全职能部门的统一管理，确保消防与电气安全不发生事故。

6. 乙方应建立健全食堂管理规章制度并进行公告。乙方要以为教职工提供优质服务为理念，建立健全食堂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包括厨房纪律、厨房出品制度、清洁卫生制度、员工考勤休假制度、食堂

设施设备使用维护制度、技术业务考核制度、厨房会议制度、厨房日常工作检查制度等制度，并将有关制度、从业人员健康证等在服务场所进行公告。

7. 乙方应公开有关规定事项以及加强食堂文化建设等工作。乙方应制作与学校食堂装修风格相协调的各种公示公告栏、宣传栏，样式和材质应得到甲方的许可。

8. 乙方应按核定岗位配足配齐人员，所派驻的服务人员应当相对固定，服从甲方的指挥和管理，按甲方要求提供服务。甲方对服务人员不满意提出更换要求的，乙方应于7日内无条件更换相同或更高级别的服务人员。

9. 乙方应按照《劳动合同法》依法用工，支付员工工资，缴纳社保及其他福利。乙方与其在甲方食堂工作的员工发生劳动纠纷的，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并加强员工的管理。食堂员工上岗前，应进行岗前培训，每年应进行至少一次体检，持有效的《健康证》上岗，体检费用由乙方负责。食堂员工应遵守食堂的各项管理制度，为师生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不得与教职工发生争吵或冲突，如发现违规者，学校有权视其情节轻重，提出处理意见。如发生用工纠纷，由乙方自行处理，并单独承担有关责任。

10. 乙方应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卫生标准，切实做好人员、食品和环境卫生，并派专人坚持落实食品每日留样制度，随时接受甲方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

11. 乙方应厉行节约进行服务。乙方应合理提供菜肴，制定科学的饮食菜谱，保障食堂供餐的质量和选择需求，并采取积极措施预测每天教工用餐人数，确定每天采购食材的品类和数量，协助学校下单适量的食材，杜绝浪费。

12. 乙方应配合甲方验收食材，验货后在送货清单上签字确认，作为食材入库凭证。甲方安排人员随时检查配送和库存食材的数量和质量。

13. 乙方应完成甲方交办的各种临时用餐及非工作日开餐任务。

14. 教工食堂如遇停水、停电等突发情况，乙方应积极配合学校解决就餐问题。

15. 乙方应配合甲方每月底召开一次教工膳食服务质量评议考核会，凡教工（与学生）基本满意率低于80%的，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的口头警告、诫勉谈话，并及时整改。

16. 乙方应建立晨检制度，发现有咳嗽、发热、腹泻等症状不得安排其参加当日的工作。

17. 对本项目内的房屋及配套设施、厨房设备及其配套设施以及其它相关设备设施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使用功能，如需在本项目范围内改扩建或完善配套项目，须报甲方和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18. 食堂内粗加工间、更衣间、仓库、面点间等功能区区分应明确。食堂采购应有厂家卫生许可证及每批产品检验合格证的复印件。餐具应严格洗、消、冲、保洁。应配备大型消毒柜____台并正常使用，对餐具进行严格消毒。应保证消毒柜正常运行和使用。食堂员工衣帽应统一、穿戴整齐，保持整洁，每个员工应有冬、夏工作服各两套。食堂内应有健全的防鼠、防蝇、防尘“三防”措施（特别是分菜间、加工间、餐厅等场所的门窗）。乙方应认真搞好食堂内外卫生，制订食堂卫生管理制度，建立食堂卫生工作自查记录。食堂内所有垃圾应倒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否则应另支付卫生管理费用每月____元。

19. 乙方应认真做好防火、防盗及有关安全工作，若出现安全事故，其责任完全由乙方承担。

五、伙食标准与主要食品

(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六、用餐时间

甲方教工、乙方员工以及物业管理员实行错峰用餐，用餐时间按照甲方规定执行。

七、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签订后，由甲方制作关于乙方工作质量的考核标准，乙方签收确认。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的考核标准执行，否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2. 合同期内非法定事由或本合同条款约定的，甲乙双方不得提前终止合同。

3. 合同期内非法定事由或本合同条款约定，单方有意提前终止合同的，需提前30天通知对方，没有提前通知对方并取得同意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3个月的服务管理费作为违约金。

3. 因乙方提供不合格食物造成甲方人员食品卫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4. 甲、乙双方无故未按时结清乙方账款超过15日(以结算单确认日起算)的，应每天承担应付款的0.3%作为违约金。

5. 乙方在合同执行期间存在以下任一种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支付总额2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一切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

- (1) 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
- (2) 存在严重安全隐患且整改不力的；

(3)甲方在教工膳食服务质量评议考核会中对乙方连续2次考核不合格的;

(4)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将合同部分或全部工作转让(或委托)给第三方的;

(5)乙方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八、其他

1.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签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甲乙双方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事宜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合同期满后本合同自行终止。

甲方(公章):

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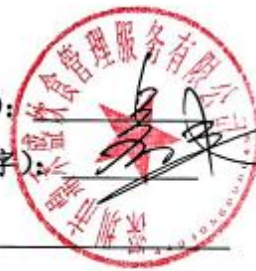
电话: _____



乙方(公章):

代表人(签字):

电话: _____



2022年9月12日

2022年9月12日

(3) 合同甲方出具并盖章（公章或业务章）的服务评价证明材料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表

为不断提升我司合同履行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和综合管理水平，加强双方的合作关系，特制定本表，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

项目名称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初中部学校食堂运营 托管服务项目	就餐人数	约 222 人
采购单位	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		
供应商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文艳
项目类型	食堂托管服务		
合同期限	2022.9.1-2023.8.31		
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采购单位 意见	采购单位（公章）：深圳市宝安中学（集团） 日期：2023 年 9 月 15 日		

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有您的支持与鼓励，我司将会做的更好！

2. 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教职工食堂人员服务项目

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平台

通知公告

政策法规

技术服务

年度报告



事业单位法人
登记信息查询



机关
用户服务



事业单位
用户服务

基本信息

年度报告

公告信息

公示抽查

行政处罚

■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9MB2D97725A

宗旨和业务范围

办学宗旨：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为新时代的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培养优秀人才。业务范围：开展实施小学、初中义务教育。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浪口路与浪口三路交汇处（浪口社区公园西侧）

法定代表人

张晓丽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

开办资金

2970万元

举办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有效期

自 2022年01月10日 至 2027年01月09日

单位状态

正常

登记管理机关

深圳市龙华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继续查询](#) | [返回首页](#)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在采购单位委托的“教职工食堂人员服务项目”（项目编号：LHJYJ2022081201919C）公开采购活动中，经评审小组评审，你公司被确定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元)
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	教职工食堂人员服务项目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60,000.00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严老师 18217250587），并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合同签订事宜。

深圳市龙华区教育局招标采购中心

2022年8月29日



(2) 项目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
学生食堂管理服务

合
同
书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

乙方：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教职工食堂人员服务项目（项目编号：LHJYJ2022122002088C） 招标项目的投标结果，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学生食堂人员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学生食堂管理服务项目

2、项目内容：

甲方通过跟标方式，向乙方采购学生食堂管理服务，服务内容包
括食材采购验收、食品烹饪制作、食堂管理、餐费管理等，服务人员由乙方安排进驻，经甲乙双方协商，本次进驻服务人数为 26 人。

第二条 服务事项

（一）甲方向乙方提供厨房和餐厅的全套设备以及水、电和煤气等食堂必备的设备设施。乙方进场时与甲方交接设备设施，正常运转后双方签字确认。服务过程中如出现设备设施丢失的，由乙方原价赔偿；设备自然故障由学校负责维修；但如果由于操作不当、使用不合理造成的故障，由乙方负责维修。服务期间食堂运作需要增加的较大厨具和设备等，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采购，所需经费不列入学生餐费；服务期间食堂运作所需的厨杂、易耗品等由乙方提出，甲方审核后由乙方采购，所需经费从学生餐费中列支。

(二)甲方委托乙方按照甲方教工伙食标准为甲方下单食材并负责加工。

(三)甲方就餐学生约1500人,实际人数以报餐人数为准。

(四)乙方应配备服务人员26人进驻教工食堂提供服务,其中包括项目经理1人、食品安全管理员1人(需具备就餐人数相应等级的食品安全管理员资格证书)、食堂财务兼资料管理员1人、厨师4人、蒸饭师1人、厨工(含切配和服务员)18人。

(五)服务人员的正常工资福利(包括人员工资、社保、培训费、经济补偿金、住房公积金等)由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发放。

(六)服务人员住宿问题原则上由托管企业自行解决。(具体情况双方商讨约定)。

(七)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每月成本核算。学生食堂所用肉、菜、米、面、油、奶、果等各类食材及副食品采购经费为总费用的50%—55%;乙方服务人员成本和服务管理等费用不得高于总费用的40%,其中服务管理费不超过所有员工应发工资、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公积金、经济补偿准备金之和的5%;易耗品、厨杂等采购费用据实核算。

(八)乙方物品采购需经甲方同意,物品送达后由甲乙双方代表共同签字确认,送货清单等凭证复印件交由甲方存档,用量较大易耗品交由甲方管理,乙方据实领取。

(九)乙方应加强进驻人员的培训与管理,让员工熟悉岗位职责与操作流程,同时按照食品安全“四个最严”有关要求,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相关制度,确保学校食品安全。如因乙方失职失责等原因造成学校食品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三条 服务时间

本项目服务期限从 2023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合同期满后，如甲方尚未确定新委托服务单位，可通过签订补充协议方式适当延长服务时间，最多不超过 2 个月。如已确定新委托服务单位，乙方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完成餐费据实结算和委托服务转移等工作。

第四条 餐费管理

餐费按学期缴纳，乙方一次性收取一个学期餐费。乙方应加强餐费管理，收取餐费用于食堂食材采购、人员工资支出、食堂耗材采购等方面，不得挪作他用，或者超范围使用。要量入为出，不得出现亏损情况。学期结束后，如餐费有盈余的，应按学生人数平分后退还学生。若学生中途退出用餐或请假，甲方应提醒家长当天 7 点之前提出申请，申请后乙方当天不予供餐，并于学期末统一处理退费。

第五条 双方权利及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厨房和餐厅的全套设备以及水、电和煤气等食堂必备的设备设施，产权归甲方所有。
2. 甲方不收取托管企业服务场地的使用费用、水、电、燃气以及厨房设备设施的折旧费。
3. 甲方按本合同规定监督乙方依法服务、履行合同，做好协调工作。
4. 甲方对乙方菜谱、配菜、营养搭配、食品安全、用餐环境、服务水平及卫生状况进行监督管理，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
5. 甲方应协助乙方维持食堂治安秩序，并加强对员工的教育。
6. 甲方为乙方所聘人员免费提供膳食（食堂停膳时，乙方聘用人员的膳食自行解决）。
7. 甲方如因非工作日用餐或社会考试等原因需要集体用餐的，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

第九条 其他

1. 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双方签章后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2. 因本合同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如协商不成，一方应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号

乙方（盖章）：深圳市鼎盛饮食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陈坤

日期：2023年8月31日

日期：2023年8月31日

(3) 合同甲方出具并盖章（公章或业务章）的服务评价证明材料

履约评价表



为不断提升我司合同履行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和综合管理水平，加强双方的合作关系，特制定本表，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教职工食堂人员服务项目	项目类型	食堂托管
采购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	服务人数	1500 人
供应商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号召
合同履约期	从 2023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采购单位意见	 采购单位（公章）：深圳市龙华区虔贞学校 日期：2024 年 1 月 2 日 		

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有您的支持与鼓励，我司将会做的更好！

3. 执法支队 2021 年交通执法后勤服务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p>www.uho.cn 0755-83881111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3030号 福田体育公园南门体育馆一、二楼</p>	
<h3>中标通知书</h3>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在我司组织的“执法支队 2021 年交通执法后勤服务项目（项目编号：SZDL2021336563）”公开招标中，根据评审委员会评审结果并经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结果如下：			
申报书编号	796698231	预算金额	2,950,000.00 元
数量	1 项	中标金额	2,894,726.52 元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本项目服务期满后，采购单位可根据中标供应商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但最长不超过 3 年，第一年为本次招标的中标服务期限，合同一年一签。		
请贵公司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深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友和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2 日			
中标单位联系人：许秀丽（13825257081）			
采购单位联系人：李 工（26978378）			
招标机构联系人：杨 丽（0755-83881281）			
抄送：深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政府采购业务分公司			
备注：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举措。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及试点金融机构订单融资服务承诺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www.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政府采购网（www.cgzx.sz.gov.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2) 项目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深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 交通执法后勤服务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

法定代表人：张陆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泉园路 30 号

联系人：刘向荣

联系电话：0755-26606238

乙方：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文伟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5 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 202

联系人：杨国勇

联系电话：1813887393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乙方向甲方提供食堂后勤劳务及管理外包（不涉及食品原材料采购）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合同标的

1. 甲方向乙方采购食堂后勤服务劳务及管理服务【下称“服务项目”或“本项目”】，乙方向甲方提供本项目食堂的供餐及日常事务管理服务，具体要求以招投标文件为准。

2. 本食堂服务项目，不包括食品原材料的采购。

二、服务场所、设施

1. 服务场所为执法支队机关和下属 17 个大队、站分布于全市各个辖区食堂。

2. 食堂设施设备、餐桌椅、用品用具配置齐全。

三、服务范围及内容

1. 乙方为甲方工作人员每周工作日提供早、中、晚三餐日常用餐服务、接待工作餐服务、非工作日值班人员用餐服务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应急供餐及后勤保障服务。

2. 供餐时间：每周周一至周五（工作日），早餐 7:50-8:50，中餐 12:00-13:00，晚餐 18:00-20:00；如遇特殊情况需用餐的（如公务接待或会议用餐、节假日供餐、提前或延后开饭等有关情形），乙方需无条件供餐及提供后勤服务。

3. 供餐模式为自助餐。甲方工作人员的早午晚餐、公务接待用餐的菜式品种、供餐方案详见乙方投标书。

4. 所有食堂不对外经营。

四、服务费用

1. 合同总额为乙方中标价 2894726.52 元。

2. 本项目合同总额为包干价，包含了乙方服务人员工资、社保体检、住宿、福利、服装、办公费用、公共责任险、项目管理费及税金、前期食堂人员筹备费用及合同到期后人员遣散费用等所有费用。

3. 本项目合同总额，不包含食品原材料采购、水电费用、燃料费用和硬件设施维修费用。

甲方除上述费用外，不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五、结算方式

1. 合同生效后，按照合同金额分四期支付：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第一期费用，为合同总金额的 30% 868417.95 元。

(2) 合同生效后第三个月月底前支付第二期费用，为合同总金额的 30% 868417.95 元。

(3) 合同生效后第六个月月底前支付第三期费用，为合同总金额的 30% 868417.95 元。

(4) 合同终止前支付第四期费用，为合同总金额的 10% 289472.67 元。

2. 乙方在提供服务后的应结算月份的 10 号（节假日顺延）前向甲方提供当期付款等额的合法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上一期的费用。乙方未提供当期付款等额的合法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支付。支付方式以深圳市最新的财政支付政策为准。甲方有权在支付价款时扣除乙方按照本合同应承担的违约金和赔补偿金。

以上甲方支付时间是指甲方申请政府财政部门向乙方支付的时

间，如因政府财政部门审批等原因而导致价款不能及时到账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不得以此拒绝或怠于履行合同义务。若因乙方提供的付款材料不齐或者不及时，后果皆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755948015710907

开户行：招商银行泰然支行

乙方确保上述银行账号信息准确无误。如账号发生错误、变更等情况，应当提前 1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六、合同期限

1. 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 合同期满后，乙方应积极配合后续服务公司的交接；在后续服务公司未到位前，乙方仍按原合同服务承诺提供服务。（本项目服务期满后，甲方可根据乙方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是否延长，但最长不超过三年，第一年为本次招标服务期限，合同一年一签。）

七、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依据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及制度，对乙方的食堂服务工作进行监督、考核。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适时调整菜式品种、用餐质量。

3. 甲方有权在乙方服务不达标的情況下要求乙方改进服务。

4. 甲方提供食堂场地和厨房设备、餐具等硬件设施，并承担食品原材料采购、水电费用、燃料费用和硬件设施维修费用。

5.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应服务费。

6. 甲方负责协助乙方维护食堂的就餐秩序，协助乙方工作人员解决伙食。

八、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保证为本服务项目配备有工作经验与相应执业资格的工作人员不少于 33 人，其中至少包括厨师 18 人。（工作人员的工作经验及资质具体要求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2. 乙方承诺在签订本合同后，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全部人员保证按时到岗到位；乙方进场当天即向甲方提供工作人员名册和工作人员的资格证书、健康证明等材料。

3. 服务期间，乙方应负责保管好食堂设施设备，并做好食堂设施维修保养工作，保证食堂设备设施的完好及正常运作（食堂设施维修保养及日常操作标准如下表）；如因乙方保管不当、或操作不当或过错导致食堂设施灭失、损坏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食堂设施维修保养及日常操作标准

项目	日常维修周期及内容		标准	
	检查周期	内容		
设 施 及 日 常 操 作	厨具、饮 具、餐具	3次/日	清洗消毒	清洁、无油腻、无 水渍
	餐台	3次/日	清洗消毒	整洁、美观、无锈 迹
	厨房沟 渠、水池、 沉降池	3次/日	检查、维护、疏通、清理	畅通、无损坏
	肉类、蔬 菜	3次/日	清洗	符合食品安全标 准、无沙砾等杂物
	水电、煤 气设备	随时	每日巡视检查、记录、发现 问题及时报告跟踪处理结果	使用正常、安全无 故障
	消防设施	随时	检查，参加检查发现问题及 时报告跟踪处理结果	完备、使用正常
	室内外灯 光照明、 消毒灯管 和室内电 路	随时	检查，参加检查发现问题及 时报告跟踪处理结果	符合安全标准，正 常使用
	抽、排烟 通风系统	每周	检查，参加检查发现问题及 时报告跟踪处理结果	符合标准，正常使 用
	厨余垃圾	3次/日	及时清运至垃圾回收点	及时清运确保清

	清理			洁、无异味
--	----	--	--	-------

4. 乙方对食品安全事故、停电停水、燃气泄漏、消防安全、供餐应急等须具备应急保障能力，并具有具体可行的应急预案。

5. 乙方应自行行为食堂购买足额的公共责任险保险；乙方对在食堂发生的人身伤害等事故承担全部责任，甲方不承担责任。

6. 有权自主聘用或调整其工作人员，但要事先征求甲方意见同意，并保证甲方供餐服务的正常开展。

7. 若甲方遇有特殊情况（如资金未到位、后续服务公司未到位）时，乙方同意继续按本合同提供服务，暂时垫付服务人员的工资等相关服务费用。

8. 乙方应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制度，做好防火防盗的预防工作，杜绝食品重大事故的发生。

9. 乙方建立完整的各项规章制度岗位责任制及操作规程，并严格按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制度包括防火、防毒、防盗、卫生管理和工作制度等内容。

10. 乙方定期开展质量教育，使所有厨房工作人员树立标准化观念、专业化观念，不断提高厨师的工作责任心并改善其工作态度。

11. 乙方建立厨房设备的操作规程，加强设备的维护与保养，确保其正常运作。

12. 食品原料在卫生许可的条件下贮藏；厨房在食品生产的过程中符合卫生条件；配餐过程中要时刻防止污染，将食品安全可靠地提供给甲方。

13. 厨房内的垃圾桶加盖，按照要求进行分类盛装垃圾；按照卫生要求进行袋装化管理，并及时清理和清洗。

14. 对于厨房内地面、墙壁、下水道、设备等方面的卫生要求清洗干净。

15. 每日开餐前彻底清洗炒锅、手勺、抹布等用品，检查调味容器内的调料是否变质。调味容器不可一次投放过多，常用常添，以防变质及挥发，开餐结束后调味容器都应加盖。

16. 食品原料在符合菜肴烹调要求的前提下，要充分烧透煮透，

防止外熟里生，达不到杀灭细菌的目的。

17. 切配和烹调要实行双盘制。配菜应使用专且配容器，当原料下锅后应当及时撤掉，换用消毒后的餐具盛装烹调成熟的菜肴。

18. 就餐结束后，清洁用具，归位摆放，清洗汤锅，清理调料。

19. 乙方不得经营三餐之外的其他物品售卖。

九、食品质量与安全保障

1. 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的食品卫生安全法规的规范要求，食堂供应的食品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安全规范的质量要求，防止发生食物中毒和食源性疾病等食品安全事故。

2. 乙方应按国家食品质量与安全标准对食品原材料进行验收并妥善保管好入库食材，严禁使用变质、发霉、超过保质期、三无厂家生产的食材；保证食堂选用的食材新鲜、卫生、安全。

3. 乙方需提供每周食谱给甲方(含早、中餐、晚餐)，早餐要干稀搭配，有选择余地。中晚餐花色品种应经常变化，供应面食，夏季视气温情况不定期供应清凉饮料、凉茶或糖水，做到基本满足员工需求。

4. 乙方应规范食材加工流程，不断提高烹饪水平，能够根据季节变化、甲方用餐人员需求，适时调整菜式品种。

5. 乙方需保障食堂环境卫生清洁达到国家有关规定及行业规范的标准。对食堂工作场所及周边区域，乙方应做到每天及时清洁，每周彻底打扫一次，并做好相关工作记录。

6. 食堂工作人员必须持有有效健康证、统一着装上岗；做好个人卫生、环境卫生和餐厨用具用品的消毒工作。

7. 厨具、炊具、餐具每餐清洗干净并进行消毒处理，环境卫生方面应保持食堂干净、整洁、食物经清洗干净后方可加工，保证饭菜无变质、无沙粒、无杂物、干净卫生、饭热菜香。

8. 定期做好防鼠防蝇防尘。如因卫生问题或食物质量问题及其他原因引起食物中毒或其他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全部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9. 服务期内，甲方食堂如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包括但不限于食物中毒、食源性疾病、食品污染等食品原因引发的食品安全事故的，乙方应负全部责任，包括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向食品安全事故受害方

承担损害赔偿和补偿等责任与费用。

十、服务考核测评

1. 甲方每月对本服务项目（即乙方食堂日常管理事务）考核测评一次，具体考评内容、考核细则、考核指标如下表，其他考核内容以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为准。

项目管理考核指标

序号	项 目	标准	内容及考核细则	频率	未达标处罚标准
1	管理规章	100%	有无年度工作计划、总结及规章制度，坚守工作岗位，保持良好工作秩序，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工作。	1次/年	罚款 1000-2000元/次
2	厨具、餐具、 饮具保洁率	≥98%	有无实行责任包干，指定服务员进行餐具洗消工作，实行巡查制度，以确保餐具无污染。	1次/月	罚款 1000-2000元/次
3	厨房排水、 明暗沟完好 率	100%	有无指定人员负责维护，确保厨房排水畅通无阻、无积水。	1次/月	罚款 1000-2000元/次
4	有效投诉 率、处理率 及处理时限	有效投 诉率≤ 1%/ 月； 及时处 理率> 98%	有无按照标准规定做好各项工作，提高员工素质，加强与员工之间的沟通，定期征求员工意见，主动改进工作；定期举行座谈会，了解员工的愿望及要求，满足员工的合理要求，将投诉及时处理及记录并建立回访制度 (处理时限：立即处理，分类考虑可能处理的时间，一般不超过半天)，强化服务意识，提高员工素质。	1次/月	罚款 1000-2000元/次

5	员工专业培训合格率	100%	有无建立培训考核制度,对员工分别进行入职、在职及升职的培训,并予以考核,不合格者淘汰,确保培训合格率达标,以此确保员工的高素质。	1次/月	罚款 1000-2000元/ 次
6	食堂满意率	≥80%	是否采用科学管理手段,强化服务意识,及时收集客户的需求信息,尽可能满足员工的需求,加强双方的沟通,以确保员工对食堂管理工作的满意程度。	1次/月	罚款 1000-2000元/ 次

2. 根据招标文件,甲方员工对食堂满意率应达到90%以上(含本数),如经考评食堂连续三个月满意率均低于80%以下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3. 除招标文件确定的本项目考核指标外,食堂满意率达90%以上(含90%)的次数须达到年度考评次数的三分之二;如经考评乙方未达标的,乙方须先整改一次;整改后经考评仍未达标的,甲方则可随时终止合同并进行财务审计,由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十一、特别规定

1. 乙方配备的食堂工作/服务人员,是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的人员,该人员与甲方不存在劳动派遣用工关系,也不存在劳动合同关系,更不存在雇佣关系。

2. 乙方应遵守劳动法律法规,依法用工,依法为食堂服务人员缴纳社保、公积金、发放工资等,如因乙方未能按时发放工资及其他费用(社保、住宿、福利等)等违反劳动法律法规行为引发劳动争议导致赔偿、补偿、税负增加等一切经济和法律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 乙方工作人员在食堂工作或服务过程中受到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甲方因此受到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可以径行从服务费用中扣减损失。

4. 乙方工作人员在食堂工作或服务过程中造成他人受到人身伤

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或乙方工作人员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如甲方因此受到损失的，由乙方赔偿；甲方可以径行从服务费用中扣减损失。

5. 因乙方原因发生食品质量问题或食品安全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如甲方逾期支付服务费用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金额每日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2. 服务期内，食堂如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额 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食品安全事故赔偿或补偿给相关受害方的医疗费、误工费、营养费、陪护费、人身伤害等各种费用以及甲方的财产损失、甲方重新对食堂服务进行招投标的费用等甲方因食品安全事故遭受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3. 如发现乙方没有食品经营许可资质或乙方投标书上有虚假陈述和保证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退还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3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4. 如乙方配置工作人员不到位的，按违规处理。甲方有权责令乙方进行整改，如乙方一个月内仍未达到人员配置要求的，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10%的违约金。

5. 乙方负责其聘用人员的劳资纠纷及意外伤害的处理，如因处理不当或给甲方带来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额 1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损失，包括甲方因处理该事件等引起的纠纷承担的费用和支出的费用。

6. 如乙方考评不达标但尚未达到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按每个不达标项目 1000-2000 元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考评不达标达到合同第十条约定的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情形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乙方按合同总额 20%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7. 若因乙方消极怠工、擅自停工、管理不善等原因，导致甲方员工无法按时用餐的，乙方应及时整改，支付甲方 1000 元/次的违

约金。若以上情况出现三次，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按合同总额20%的标准向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损失。

8.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协议项下全部或部分工作转包或分包任何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款项，并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

9. 没有发生法律或者合同约定的合同解除事项，乙方解除合同的，除返还甲方全部已支付费用外，还应支付甲方相当于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本条款不视为赋予乙方单方解除本合同的权利。

经甲方提前10天通知乙方，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这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应按照乙方实际完成的合格工作量补偿乙方的损失，此外甲方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赔偿、补偿责任。

10. 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被解除，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价款。甲方无需向乙方承担任何赔偿、补偿责任或费用。

11.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的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执行费、鉴定费、交通费等损失。

12. 本合同未约定违约责任的，违约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的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其他

1. 送达方式：除当面签收之外，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依法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合同首页所列明的地址为送达地址。任何一方的该等送达地址发生变化的，应当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以本合同首页所列明的地址为送达地址。采用邮寄、挂号等方式的，邮件、挂号信函签收之日即视为送达；采取公告方式的，在甲方公共张贴区域、《深圳特区报》、《深圳商报》、《深圳晚报》（上述方式择一即可）上登出之日即视为送达。

2. 合同组成：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甲方的招标文件；

(2) 乙方的投标文件、承诺函；

(3) 本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其它补充与修正文件。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贰份用于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1年3月10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署日期：2021年3月10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合同甲方出具并盖章（公章或业务章）的服务评价证明材料

履约评价表

为不断提升我司合同履行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和综合管理水平，加强双方的合作关系，特制定本表，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

项目名称	深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后勤服务	营业额	约 289 万
采购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		
供应商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人数	520人
项目类型	食堂后勤服务		
合同履约期	2021.04.01-2021.12.31		
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优 <input type="radio"/> 良 <input type="radio"/> 差		
采购单位意见	采购单位：深圳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 日期：2022年02月20日		

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有您的支持与鼓励，我司将会做的更好！

4.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职工食堂外包项目

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平台

[通知公告](#)[政策法规](#)[技术服务](#)[年度报告](#)

事业单位法人
登记信息查询



机关
用户服务



事业单位
用户服务

[基本信息](#)[年度报告](#)[公告信息](#)[公示抽查](#)[行政处罚](#)

■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4558352824

宗旨和业务范围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经费来源

开办资金

举办单位

有效期

单位状态

登记管理机关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预防保健服务。医疗与护理：〈急诊科/防保科/妇保科/儿保科/内科/外科/妇产科/儿科/眼科/耳鼻喉科/口腔科/中医科/全科/中西医结合/麻醉科/康复科/皮肤科/影像科/检验科〉诊疗与护理；医学教学：医学临床教学实习。

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龙田南路6号

赵颖

财政核补

18242万元

深圳市坪山区卫生健康局

自 2021年10月20日 至 2026年10月19日

正常

深圳市坪山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继续查询](#) | [返回首页](#)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2020〕304号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在采购人委托的坪山区妇幼保健院职工食堂外包项目（招标编号：SZZZ2020-QC0104）公开招标活动中，贵公司被确定为中标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委托项目	坪山区妇幼保健院职工食堂外包项目	中标数量	1项
服务时间	本项目合同期一年，本次合同期满后，采购单位可依据对中标供应商的考核情况以及《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续签合同，但整个合同的履行期限不得超过36个月，合同一年一签，即最长可续签两次。协议期内所有合同实质性条款不得改变。		

请贵公司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据此通知在十个工作日内办理签订合同事宜。

采购单位联系人：董小姐，联系电话：0755-28799184

中标单位联系人：冯小姐，联系电话：13265706053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九日

抄送：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171号新华保险大厦903 邮编：518040
Add: 903 Xinhua Insurance Building, No. 171, Min Tian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电话：(Tel):0755-83026699 传真(Fax): 0755-83026622
邮箱(E-Mail): ztzzzzt@163.com 网址(Http): www.szzzt.com

(2) 项目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合同编号: PSFYZW2021010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职工食堂外包项目合同

甲方: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乙方: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9 月 18 日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职工食堂外包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谭惠

乙方（餐饮服务企业）：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文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本着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以下称甲方）与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称乙方），就甲方委托乙方经营甲方职工食堂的餐饮服务事宜，经过友好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总则

为了使甲方职工膳食达到高水品的服务管理标准，甲方将职工食堂的厨房及其设备交给乙方使用。乙方负责甲方的职工膳食、误时餐、手术餐、接待餐、会议供餐、漏订餐及病情需要的病人提供供餐服务。

职工食堂外包合作期自2021年9月1日起计，至2022年8月31日止，共计壹年。本项目服务期满后，甲方根据乙方履约情况，满意度达标及综合考核达标可续签合同，合同一年一签，最长可续签两次。

二、经营管理模式

1、乙方对甲方职工食堂进行经营管理，负责膳食餐、接待餐、会议供餐的制作和服务。

2、甲方提供餐饮服务场地及相关的设施设备，乙方承担食堂的水费、电费、燃气等费用。

3、甲方提供食堂的厨房设备设施、餐桌、餐椅、职工就餐用的餐具。其它

的厨杂用品、卫生用具、清洁剂等物品均由乙方提供。到使用年限报废设备设施及等增添的设备设施由甲方购买补充。如由乙方购买的可移动设备由乙方享有相关设备的所有权。

4、甲方提供的厨房设备设施、餐桌、餐椅、餐具等（详见交接清单）产权归属甲方，待合同期满时，乙方应如数归还给甲方。

5、食堂承包期间的厨房设备及餐桌椅维修、保养、油烟机及烟道清洁等大型费用，由甲方承担。

6、乙方负责选择有实力的食材配送公司，且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同意，并保证所提供食材的品质与质量。甲方随时抽样监督检查。

7、乙方聘请员工的工资、加班费、社保费（五险一金，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住宿费、工作服购置费、伙食费、培训费、其他福利待遇等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8、厨房及食堂公共区域卫生由乙方负责及时打扫、定期消杀，保证就餐环境清洁卫生。

9、乙方以自负盈亏的形式经营，对于员工雇用及经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等经济责任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负责。

10、甲方对乙方的经营活动有监督管理权，乙方应定期在食堂公示栏公布各类各种餐饮成品的原材料检验、检测报告。

三、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 甲方的权利

(1) 指导乙方按医院膳食财务的要求，对乙方经营期间的财务数据及采购票据进行管理、入帐、存档和核算的监管。要求乙方每月上报一份财务报表。

(2) 建立甲方卫生安全监管员，配备一名专职监管人员，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3) 定期对乙方的物资采购、出品质量、销售价格、食品卫生、安全生产进行检查与不定期监督抽查评估，发现问题应及时向乙方提出，并敦促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的义务



(1) 定期听取医院工作人员、患者及家属的意见，及时反馈给乙方，并积极配合乙方作好医院的膳食服务，协助乙方解决合理合法经营中遇到的问题。。

(2) 指导乙方在各个环节建立健全的岗位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以做到层层把关，责任到人和将各项规章制度落到实处。

(3) 积极配合乙方办理各种服务许可证。

(4) 甲方应本着“真诚合作，服务医患”的宗旨，努力为乙方创造必要条件，积极支持和配合乙方开展经营服务活动。

(5) 每月由甲方对乙方上月的服务进行质量考评，考评结果经双方签字确认；每季度甲方向全院职工和就餐人员对职工食堂及膳食餐进行满意度调查。

(6) 甲方提供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龙田社区龙兴南路 55 号一楼 1 号商铺作为乙方办公用房，该用房在委托管理期限内由乙方免费使用，食堂员工宿舍用房及水电费由乙方负责。

(7) 甲方对食堂厨房设备及餐厅的用具需提供齐全，应配有大小炒锅、蒸箱烤箱、冷藏冰柜、可制作中餐西餐、面点煲仔等常用设备，乙方不得随意要求更换设备。

(8) 补贴方案：按甲方院长办公会班子决定书或会议纪要执行。

四、乙方的责任与义务

(一) 服务范围：

1. 全年(含周六日、节假日)每天按医院规定时间和要求向全院职工提供早、午、晚餐的膳食服务。早餐服务时间为早上 6:30 至 10:00，早餐品种不少于 10 个，流食大于 2 个，蛋类大于 2 个，牛奶、小菜各两个；中餐服务时间为早上 10:00 至 13:00，中餐品种不少于 10 个(主荤 4 种，串荤 4 种，蔬菜 2 种)，另配特色餐品供大家选择；晚餐服务时间为 16:00 至 19:00，晚餐品种不少于 10 个(主荤 4 种，串荤 4 种，蔬菜 2 种)，另配特色餐品供大家选择

2. 按医院的要求提供值班人员早、午、晚餐及夜餐膳食服务。

3. 按医院的要求提供手术人员午、晚餐及夜餐膳食服务。

4. 按医院的要求向医院分部及社康中心提供膳食服务。

5. 在医院规定时间内向患者及家属提供早、午、晚餐的膳食服务。

6. 按医嘱和营养科的指导，结合病患个人要求，以治疗为主、饮食为辅，提供患者治疗膳食服务，如月子餐等营养治疗膳食。

7. 在正常供应膳食的情况下，开展餐饮特色服务满足不同人群需求。

8. 米饭、面食搭配供应，就餐者自愿选择，讲究营养、卫生和健康饮食，合理安排食谱，按季节不断调换菜式品种。

（二）乙方服务承诺

1. 同甲方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不出售不洁、过期、变质食品，杜绝食物中毒事故发生，如因乙方经营原因发生食物中毒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2. 有指定的食堂专职负责人（项目经理）和高级食品安全管理员驻食堂进行管理。

3. 按人员配置表的内容配齐相关人员，按时发放所雇佣人员的工资，不得延误。

4. 在经营期间，乙方保证原材料的采购渠道正当，所有采购的原材料应有符合国家规定的生产标识，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书，食品生产许可证等。所有采购均应与供货商签订供货合同，并建立台账，索取票据归档留存，随时接受甲方查验。

5. 遵守医院管理制度，服从医院的统一管理，维护医院荣誉，有较强的为医护及病患、家属服务的意识。

6. 保证按规定配置工作人员，并保证所有从业人员“两证”齐全，培训上岗，统一着装，戴手套、口罩、帽子作业，不准穿拖鞋，同时，每个员工必须挂工作牌作业。

7. 无条件地接受医院管理部门对环境卫生、食品卫生、服务态度、饭菜质量及价格等进行的监督、检查。

8. 乙方必须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不得转租、转包及挂靠经营，如有违约，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

9. 安全文明生产，确保无责任事故，负责对就餐环境、餐饮事故进行统一保险。如有安全隐患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负责。

五、 质量标准及要求

(一) 质量标准

乙方要依就餐人员情况提供不同口味菜系（以粤菜为主，其它菜系为辅），但不论经营哪类品种都必须是新鲜食材现场制作，现做现售；操作间和就餐大厅要及时打扫，做到干净、卫生、整洁。

(二) 要求

1. 对乙方现场管理人员要求

(1) 乙方指定的现场管理经理应具备高中以上文化程度，具有在餐饮行业工作3年以上的管理经验，并熟悉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和质量管理体系；责任心强，专业知识丰富，善于沟通和协调。

(2) 乙方法人要向现场经理签订管理授权书，明确现场管理经理的责任和权利。乙方必须有一名经理在岗，并且指定的经理不得随意调动。

(3) 食堂应根据临床医生开具的膳食医嘱及临床营养师编制的食谱为患者配餐，并根据医院膳食制作要求完成各种膳食的调配和烹制、送餐、宣教等工作。食堂厨师和工作人员根据实际营业情况配置用工人数。

(4) 乙方所聘用的人员必须无违法犯罪前科等不良行为记录，招聘证件（健康证、身份证）齐全的员工，不得招聘违反国家违法行为的员工，乙方应留存证件的复印件以供甲方检查。乙方招聘员工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签订劳动合同。

2. 经营管理安全卫生要求：

(1) 严格落实食品索证制度。采购必须统一实行定点采购，采购点由医院监督，乙方需与正规合法的供货商签订配送服务合同。使用的肉禽类、水产类、粮油类、青菜类、瓜果类、调料类、干货类等食品原料必须有产品质量检验检疫合格证、食品名称、生产日期、保质期和产地；对采购的食品要有专人负责验收并做好验收登记；要认真做好台帐。

(2) 食品添加剂应专人采购、专人保管、专人领用、专人登记、专柜保存，使用精确的计量工具称量，并做好详细的使用记录。

(3) 食堂所有员工必须按照《食品安全法》的规定每年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合格证后，方可继续从事食品加工及服务，不符合健康规定的按规定调离本合同项下的工作岗位。

(4) 按操作规程加工食品，做到生熟操作工具分开并有明显区分标志，分开存放。

(5) 严格落实食品留样制度。留样应由专职食品安全员负责，每日应对所有加工好的食品和食材进行留样，要配置专用的留样冰（柜）箱，留样时间不得少于 48 小时以上，并有详细的留样记录。

(6) 食堂所有员工必须要统一标识，统一着装，配置工作服。

(7) 日常进出库物资原料必须实行“先进先出”原则，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储存与出库。

(8) 凉菜熟食间应专人负责、专室制作、工具专用、消毒专用、冷藏专用。

(9) 日常食堂内外环境卫生、餐（工）具消毒、工作场地消毒作业，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落实。

(10) 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的员工及服务意识淡薄、工作责任心不强等可能引起违规违纪行为的员工，应立即调离本合同项下工作岗位。

(11) 严格执行医院规定的其他卫生要求。

(12) 经营期间必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用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要求，并制订各类规章制度（包括人事管理制度、用工培训制度、工作岗位的规范职责要求、价格管理制度、卫生保障制度、采购管理制度、食品中毒应急预案措施、消防及安全制度、文明服务公约和民主管理制度及有关的责任追究制度等），全部上墙公示。

3. 菜品价格要求

乙方要对出售的各类菜色品种进行核价后明码标价，所有菜价需书面报医院管理部门审核后报甲方院长办公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4. 设备要求

(1) 食堂设施设备的中、大修及更新改造项目，由甲方负责。食堂设施设备日常维修保养管理：餐厨设施用具用品日常维修保养更换费用由甲方支付。对需要维修维护或更换的餐厨设施用具用品，乙方必须事先向甲方申报办理审批手续，否则，甲方可不给予支付费用。紧急情况下，乙方可口头或电话请示甲方，

经甲方同意，乙方可进行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支付。

(2) 乙方对投入的设备及甲方的厨房设备须建立固定资产帐目清单进行管理，经营合同期满乙方投入所有资产归乙方所有。

(3) 乙方须确保正常使用的厨房设备在合同期满交接时处于良好状态。

5. 其他要求

(1) 甲方对乙方免收场地租金、管理费，水、电、燃气费用按照相关部门收取的价格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实际发生收取，今后根据市场调价及时调整乙方的缴费标准。乙方每个月 25 日前向甲方缴清水、电、燃气费用。

(2) 厨房售卖窗刷卡的一卡通费用须经呈报管理部门签字后才能向医院财务处对帐。

(3) 经过医院审批同意，可以开展餐饮特色服务。允许设立小型集体就餐场地、打包外卖及送餐服务，但不得设置围餐及包间对外营业。

(4) 设专人负责食品卫生管理和食堂周边区域的清洁卫生工作。

(5) 在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规定期限内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

(6) 服从医院日常管理要求，应及时安装“明厨亮灶”的电子屏幕，能自觉接受医患人员的监督。

(7) 乙方应加强防范，确保安全生产，如有火灾、食物中毒、因食品卫生问题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曝光或食堂经营管理不善引发事端等事故（情）发生，乙方负全责，给医院造成名誉及财产损失的，乙方除要受相关法律法规的处罚，还要赔偿医院的财产损失。

(8) 乙方应营造舒适的就餐环境，从每年的 4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在就餐时要及时开启空调调节，保证室温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六、 经营考评方式

为加强管理，提高服务质量，甲方有权对乙方膳食质量、服务态度、供餐安全、营养搭配等进行定期满意度调查，甲方可根据满意度调查得分情况对乙方进行奖励或者处罚。

七、 费用结算时间及方式

(一) 管理费

甲方在合作期内不收取乙方的管理费。

(二) 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本项目由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核算。员工自费部分直接在员工个人充值账户上扣除。甲方医院补助部分在本月最后一天由乙方向甲方提供数据，由甲方审核，于次月 10 号前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进行转账付款。

如甲方逾期付款，双方对逾期利息的利率约定为本合同订立时中国人民银行 1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账户名：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7559 4801 5710 907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96787819U

乙方每月 25 日前在银行以转帐方式上缴甲方所有应缴费用（水电费等）。

账户名：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开户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田支行

账号：000078643350

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04558352824

2、具体付款方式按深圳市坪山区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

八、履约保证金缴交及考核

1、履约保证金为人民币 2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乙方在签订合同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风险保证金人民币 2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万元整）汇到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指定账户（帐户名：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开户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田支行，帐号：000078643350，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04558352824）。在合同期满后如无债务投诉、无赔付行为，如数退回乙方（不计息）

2、因乙方过错导致甲方终止合同，甲方不退回履约保证金给乙方。

3、乙方因自身原因需要退场，必须提前 30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且交接完毕后方可退场。如未提前书面告知擅自离场，对甲方造成不良

影响的，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4、合同期满乙方未获得续约或未再次中标，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后按甲方要求办理完交接手续后退场，否则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

5、退场过程中如出现乙方故意拖延或蓄意破坏甲方设备设施的状况，乙方必须全额赔偿经济损失；对甲方的医疗环境及秩序造成不良影响，涉及人身伤害的，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

九、违约及处罚管理

（一）、乙方须在每月 25 日前向甲方缴纳本合同规定及基于经营需要由双方另行约定（如有的话）的所有费用，逾期每日加收每月应缴费用 0.05% 的滞纳金。

（二）、合同期内，乙方提出提前终止合同，属乙方违约，乙方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报告甲方，甲方应在 15 个工作日内回复乙方并共同封存经营场所及所有设备。甲方没收乙方的风险保证金，设备和土建装修投入归甲方所有，双方终止合同。

（三）、乙方必须在合同期满 7 个工作日内主动与甲方协商办理移交手续，并无条件撤出，否则，乙方在甲方食堂的财物被视为自动丢弃，归甲方所有，并没收全额风险保证金。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属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取消其经营权，甲方没收乙方的风险保证金，乙方注资所投入的设施、设备归甲方所有。

1. 经营期间发生经深圳市卫生、公安管理部门鉴定为食物中毒或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如发生火灾、爆炸等）；

2. 经营期间深圳市疾控中心或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本厨房的餐具或食品进行不定期抽检，连续两次抽检不合格者的；

3. 因经营管理不善出现生产安全、食品卫生问题被市级以上新闻单位曝光的；

4. 在经营过程中，存在掺杂做假、销售无证食品、不服从医院日常管理等违规行为，经医院连续两次书面规劝、限期整改依然无效的；

5. 因违反劳动合同、供货合同、无诚信经营造成员工及供货商集体辞工、打架、上访等群发事件；

6. 经营期间未经医院同意将承包经营权转让给第三方经营的；

7. 经营期间在一年期限内，累计 3 次综合评分不合格或评分低于 55 分；

(五)、乙方要在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完成投标承诺，合同签订 90 日后经甲方审核若未能达到投标承诺，甲方限期 60 日整改，整改后仍未达到投标承诺的视同乙方放弃其食堂经营权，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无条件退出，所有前期投入归甲方所有。

十、合同生效、终止及其他

1、合同修改和补充。本合同未尽事宜，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需对本合同及其附件作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由双方以书面做出方为有效。修改或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以修改或补充文件为准。

2、签署授权。本合同签署前，双方将分别向对方提供其授权本合同签署人代表其签署本合同的授权文件。

3、合同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将保持其效力直至各方已完全履行合同项下的所有义务并且各方之间的所有付款和索赔已结清。

4、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冲突，以合同为准。本项目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互为补充、互为说明。

5、甲乙双方必须共同搞好餐厅的合作经营管理工作，合作经营管理工作细节可双方协商。若乙方失职出现严重事故，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6、退场过程中如出现乙方故意拖延或蓄意破坏甲方设施设备，对甲方的医疗环境及秩序造成不良影响，涉及人身伤害，涉嫌违法，甲方将报与司法机关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并保留追究经济责任的权利。

7、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在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双方均应接受人民法院判决结果。

8、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立即生效，双方共同履行并严格遵守

9、本合同一式 2 份，甲方执 1 份，乙方执 1 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开户银行地址：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 5 号华创达工业园二栋
宿舍 202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 4801 5710 907

开户银行地址：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3) 合同甲方出具并盖章（公章或业务章）的服务评价证明材料

考核评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职工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服务人数	约 1310人
中标供应商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 有限公司	采购人	深圳市坪山区妇幼保健院
中标金额	/	合同履行时间	2021-9-1
履约 情况 评价	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分项 评价	质量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价格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务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时间 方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环境 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其他	评价内容为： 评价等级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采购人意见 (公章)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22年8月30日			

5.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食堂托管服务项目

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平台

通知公告

政策法规

技术服务

年度报告



事业单位法人
登记信息查询



机关
用户服务



事业单位
用户服务

■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G34779135R

宗旨和业务范围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经费来源

开办资金

举办单位

有效期

单位状态

登记管理机关

一、组织开展建设行业示范项目（基地）、科技项目及新技术新产品的评审、认定，并承担相关服务、培育以及成果推广转化工作。二、承担绿色建筑及建筑节能、绿色建造、绿色物业，装配式建筑，建筑工业化与智能建造等相关技术研究、政策标准制定，以及相关应用工程的示范培育、跟踪管理及评价推广工作。三、组织开展国内外建设科技合作交流与培训。四、承担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文件抽查有关的技术支撑工作。五、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建筑市场监管工作，承担建筑市场信用平台管理、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的具体实施工作。六、协助主管部门开展建筑废弃物日常处置、跨区域平衡处置和综合利用相关工作。七、完成市住房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红荔西路莲花二村莲花大厦东座19层

岑岩

经费自理 (经费自理)

150万元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自 2021年07月26日 至 2026年07月25日

正常

深圳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我司受采购单位委托，就“2023年度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食堂托管服务（项目编号：JX2022ZB-F083）”项目通过公开招标，并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和采购单位确认，贵公司为中标供应商。中标结果如下：

采购单位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采购项目名称	2023年度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食堂托管服务
委托金额	人民币贰拾陆万捌仟玖佰零壹元肆角伍分（¥268,901.45）
中标金额	人民币贰拾陆万捌仟玖佰元捌角贰分（¥268,900.82）
服务期限	1年。该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合同期满可以续签，乙方可在合同到期前向甲方提出续签申请，但合同履行期限最长不得超过三十六个月。如甲方对履约情况不满意，甲方不再续约。第一年为本次招标的中标服务期限，合同一年一签，合同最多续签2次。

请贵公司（联系人：唐凌志，联系电话：18696855088）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据此通知在10个工作日内签定合同。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7日

本中标通知书一式五份

深圳市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制

(2) 项目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2023 年度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食堂托管服务

合
同
书

甲方：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乙方：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电话：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兴路1号院

乙方：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0755-82557107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社区大富工业区5号华
创达工业园二栋宿舍202

根据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食堂托管服务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提供早、中、晚餐等用餐食品加工制作和服务。向甲方提供食堂各类服务人员不少于4名，详见下表：

序号	岗位	在岗时间
1	厨师	2023年1月-12月
2	保洁甲	2023年1月-12月
3	保洁乙	2023年7月-12月
4	保洁丙	2023年9月-12月

进驻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进驻完成。如有变化，按实际到岗时间为准。

二、合同价格

合同金额：人民币 268,900.82 元。该费用为包干价，已涵盖本合同项下乙方因履行本合同义务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基本工资、加班工资、服装和社保等保障性待遇、税费、培训费等全部费用和支出，且为固定不变价格，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每月费用约为：

时间	费用标准
2023 年 1 月-6 月	16,200 元/月
2023 年 7 月-8 月	23,650.41 元/月
2023 年 9 月-12 月	311,00 元/月

三、服务要求

1.乙方应于派出工作人员前，向甲方提交工作人员（厨师、保洁）的健康证及其他规定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2.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撤换日常工作表现差的工作人员。替换上岗人员应符合岗位要求，并经甲方同意。

3.乙方应为所有选派到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办理医疗、养老、工伤、失业、生育等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

四、质量保证要求

为保证服务质量和人员素质，要求如下：

1.基本工资（含税）：为保证劳务人员素质，人员工资总额不低于 175,400 元/年（按厨师工资 6000 元/人/月，保洁工资 4700 元/人/月计）。人员社会保险（含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根据深圳市相关规定按比例购买。

加班工资：根据劳动合同法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服装、社保等保障性待遇：合计约为 1352.85 元/人/月。

3.培训管理：乙方应对劳务人员开展安全培训、业务培训，保证上岗员工拥有安全生产的知识和能力。

4.工作要求：厨房生产有一定危险性，上岗员工必须保证足够体力、精力充沛，禁止体力、精力不足的劳务人员上岗。违反上述规定的，甲方可禁止不合格人员上岗，乙方应限时 30 分钟内安排临时替换人员；乙方如不能及时安排，甲方可自行安排人员，乙方承担相应费用和损失。

5.费用支付：乙方于每月 5 号前向甲方提供上一个月的劳务人员工资等材料。乙方应及时开具服务费用发票并送达甲方。甲方接收并审核确认上述材料和发票合格无误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服务费用转入乙方指定银行账户。

乙方指定账号如下：

乙方名称：深圳市鼎盛饮食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96787819U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银行账户： 7559 4801 5710 907

五、 甲方权利与义务

- 1.审定乙方拟定的餐饮服务内容。
- 2.检查监督乙方餐饮服务工作的实施情况。
- 3.对各项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对工作不合格的人员提出处理意见。
- 4.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约定的甲方其它权利义务。

六、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根据本合同的约定提供餐饮劳务服务。
-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服务转包给第三方。
- 3.乙方所派出的劳务人员必须政治良好，无犯罪或治安管理处罚记录。
- 4.乙方应筛选合格、称职的劳务人员上岗，由于劳务人员业务能力或安全常识不足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由乙方承担。
- 5.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约定的乙方其它权利义务。
- 6.法规政策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七、 合同期限

服务期限：一年，自 2023 年 1 月 17 日起，至 2024 年 1 月 17 日止。乙方应充分考虑服务期内物价水平及人员薪金的调整因素，服务期内服务费不做调整。

八、 违约责任

1.乙方应保持劳务队伍稳定，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劳务人员，如确需更换的，应提前一个月通知，获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劳务人员的经济损失，后果由乙方承担。

3.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时，双方可协商变更、中止或解除合同。

5.由于劳务人员撤换、辞退造成人员缺岗的，乙方应及时安排临时人员，并承担由于人员缺岗造成的损失和相应费用。

6.甲乙双方任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赔偿金额为上月结算额。

九、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

1.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条款。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进行修改、补充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乙任何一方如拟定变更本合同内容或提前终止本合同的，都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协商解决。

十、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甲方代表人（签字）：

签约时间：2023年1月17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乙方代表人（签字）：

签约时间：2023年1月17日

第六

(3) 合同甲方出具并盖章（公章或业务章）的服务评价证明材料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表

为不断提升我司合同履行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和综合管理水平，加强双方的合作关系，特制定本表，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

项目名称	2023年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食堂托管服务项目	就餐人数	约 370 人
采购单位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供应商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永志
项目类型	食堂托管服务		
合同期限	2023.1.17-2024.1.17		
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采购单位意见	采购单位（公章）：  深圳市建设科技促进中心 日期：2024 年 2 月 20 日		

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有您的支持与鼓励，我司将会做的更好！

6. 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后勤保障服务项目

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平台

通知公告

政策法规

技术服务

年度报告



事业单位法人
登记信息查询



机关
用户服务



事业单位
用户服务

基本信息

年度报告

公告信息

公示抽查

行政处罚

■ 基本信息

名称 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0K317285264

宗旨和业务范围

参与拟订道路交通管理 路边临时停车管理事务性工作: 停车设施设置、停车设施日常维护和保养的组织、停车泊位内停车行为的管理、临时停车位使用费的依法收取、受委托工作: 协助实施相关行政处罚、其他利用经济杠杆调控城市交通措施、承担全市小汽车增量调控管理的事务性工作、承办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街道花果路30号运政大楼

法定代表人 贾赞星

经费来源 经费自理 (经费自理)

开办资金 31361万元

举办单位 深圳市交通运输局

有效期 自 2021年06月22日 至 2026年06月21日

单位状态 正常

登记管理机关 深圳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在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委托的后勤保障服务项目（编号：SZDL2021341104）公开招投标活动中，经评审委员会推荐，采购单位确认，贵单位成为本项目中标人，信息如下：

项目名称	后勤保障服务项目	申报书编号	973979420
		采购计划编号	PLAN-2021-440301-0102014022-01084
预算金额	150 万元	数量	1 项
采购单位	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中标单位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中标价	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柒仟捌佰肆拾元陆角整（¥1,497,840.60）		
服务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请贵单位及时与采购单位联系（联系人及电话：罗工 0755-26801346），凭此中标通知书在 1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报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备案。

深圳市综合交通与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抄报：深圳市财政局

抄送：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备注：我市推出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改革试点工作，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借与采购单位签订且经备案的采购合同，向参与政府采购订单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金融机构以自身信贷政策为基础提供较低利率资金支持，订单融资具体流程可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www.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或深圳市政府采购网（www.cgzx.sz.gov.cn）政府采购订单融资栏目。

(2) 项目业绩合同关键页扫描件

合同编号(甲方): SZRTC-2021-0262

合同编号(乙方): _____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后勤保障服务项目

项目类型: _____

委托方(甲方): 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受托方(乙方): 深圳市鼎木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12.31

签订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花果路30号



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后勤保障服务项目合同

根据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后勤保障服务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经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就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后勤保障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本项目招标内容为中心机关、南山大队、福田大队、罗湖大队、盐田大队、龙岗大队、龙华大队、光明大队等部门后勤保障服务劳务及管理外包，不涉及食品原材料采购。

食堂就餐人数按中心机关 130 人、各大队 420 人，每周工作日提供早中晚三餐日常服务、接待工作餐服务、非工作日值班人员用餐服务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应急供餐保障服务。

该食堂不对外经营。

2、服务范围：甲方工作人员每周工作日早中晚用餐；公务接待用餐（含会议用餐）；非工作日值班人员用餐服务以及特殊情况下的应急供餐保障服务。

3、乙方负责本项目食堂的日常事务管理，人员一经聘用如要调整需经甲方同意，以保证甲方供餐服务的正常开展。

4、乙方负责食堂人员工资、社保、体检、住宿、伙食、福利、服装、办公费用、企业管理费、税费等本项目需求所涉及的费用。

5、乙方负责前期食堂人员筹备费用及合同到期后人员遣散费用。

6、甲方提供食堂场地和厨房设备、餐具等硬件设施，并承担食品原材料采购、水电费用、燃料费用和硬件设施维修费用。

7、供餐服务时间：周一至周五供餐时间，早餐 7:50-8:50；中餐 12:00-13:00；晚餐 18:00-20:00。如遇特殊情况需进行特别保障的（如公务接待或会议用餐、节假日供餐、提前或延后开饭等有关情形），乙方需无条件执行保障任务。

8、供应品种要求。乙方按甲方要求的品种和质量提供相应服务。

9、人员配备及资质要求

按后勤保障服务项目要求，本项目需配备工作人员不少于 15 人。

岗位	人数	岗位职责	工作经验及资质
厨师	3	负责日常员工餐、公务接待餐制作，主要包括拟定菜谱、菜肴制作、卫生、配餐服务等工作。其中 1 名主要负责早餐、2 名主要负责中、晚餐。	5 年或以上同类岗位工作经验，熟悉团餐、围餐菜肴制作，工作责任心强，具有中式烹调师国家职业资格初级或以上证书。
厨工	11	负责食堂早、中、晚餐制作，餐厅卫生及餐具、用品用具的清洁保养、厨房的其他服务工作等。	5 年或以上同类岗位工作经验，持有效健康证上岗，具有从事饮食餐饮服务相关厨房工作经历。

后勤 事务 管理 人员	1	负责食堂日常管理工作	管理类专业大专（含）以上学历，有5年或以上后勤管理工作经验，10年或以上驾龄。
合计	15		

第二条 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1、食品卫生安全

对甲方的食堂日常事务管理，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的食品卫生安全法规的规范要求；食堂工作人员必须持有效健康证上岗；做好个人卫生、环境卫生和餐厨用具用品的消毒工作，保障食堂出品的食品卫生安全；严防食物中毒和食源性疾病；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制度，做好防火防盗的预防工作，杜绝重大事故的发生。

2、管理考核测评

食堂日常事务管理考核测评由甲方组织，每月一次，员工满意率应达到90%以上（含本数），连续三个月满意率低于80%以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饭菜质量

食堂供应的食品必须符合食品卫生安全规范的质量要求，注重营养结构、风味搭配、膳食平衡，履行勤俭节约、制止餐饮浪费。规范食材加工流程，不断提高烹饪水平，能够根据季节变化、用餐人员需求，适时调整菜式品种。

4、环境卫生

食堂环境卫生清洁要达到国家有关规定及行业规范的标准。食堂工作场所及周边区域乙方应做到每天及时清洁，每周彻底打扫一次。

5、食堂设施维修保养及日常操作标准

项目		日常维修周期及内容		标准
		检查周期	内容	
设施 及 日 常 操 作	厨具、饮具、餐具	3次/日	清洗消毒	清洁、无油腻、无水渍
	餐台	3次/日	清洗消毒	整洁、美观、无锈迹
	厨房沟渠、水池、沉降池	3次/日	检查、维护、疏通、清理	畅通、无损坏
	肉类、蔬菜	3次/日	清洗	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无沙砾等杂物
	水电、煤气设备	随时	每日巡视检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跟踪处理结果	使用正常、安全无故障
	消防设施	随时	检查，参加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跟踪处理结果	完备、使用正常
	室内外灯光照明、消毒灯管和室内电路	随时	检查，参加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跟踪处理结果	符合安全标准，正常使用

抽、排烟通风系统	每周	检查，参加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跟踪处理结果	符合标准，正常使用
厨余垃圾清理	3次/日	及时清运至垃圾回收点	及时清运确保清洁、无异味

6、项目管理考核指标

序号	项目	标准	内容及考核细则	频率	未达标扣除违约金标准
1	管理规章	100%	有无年度工作计划、总结及规章制度，坚守工作岗位，保持良好工作秩序，做好防火、防盗、防破坏等工作。	1次/年	1000-2000元/次
2	厨具、餐具、饮具保洁率	≥98%	有无实行责任包干，指定服务员进行餐具洗消工作，实行巡查制度，以确保餐具无污染。	1次/月	1000-2000元/次
3	厨房排水、明暗沟完好率	100%	有无指定人员负责维护，确保厨房排水畅通无阻、无积水。	1次/月	1000-2000元/次
4	有效投诉率、处理率及处理时限	有效投诉率≤1%/月； 及时处理率>98%	有无按照标准规定做好各项工作，提高员工素质，加强与员工之间的沟通，定期征求员工意见，主动改进工作；定期举行座谈会，了解员工的愿望及要求，满足员工的合理要求，将投诉及时处理及记录并建立回访制度(处理时限：立即处理，分类考虑可能处理的时间，一般不超过半天)，强化服务意识，提高员工素质。	1次/月	1000-2000元/次
5	员工专业培训合格率	100%	有无建立培训考核制度，对员工分别进行入职、在职及升职的培训，并予以考核，不合格者淘汰，确保培训合格率达标，以此确保员工的高素质。	1次/月	1000-2000元/次
6	食堂满意率	≥90%	是否采用科学管理手段，强化服务意识，及时收集客户的需求信息，尽可能满足员工的需求，加强双方的沟通，以确保员工对食堂管理工作的满意程度。	1次/月	1000-2000元/次

第三条 服务期限

3.1 本项目服务期限为：1年（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3.2 本项目为长期服务项目，本项目服务期满后，甲方可根据乙方履约情况确定合同期限是否延长，但最长不超过3年，第一年为本次招标的中标服务期限，合同一年一签。

第四条 服务费金额及付款方式

1、服务费金额：本项目1年服务费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柒仟捌佰肆拾元零陆角（¥1,497,840.60）。除双方另行约定外，甲方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2、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完整规范的支付申请资料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10%，履约满 1 个季度经考核达标，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30%，履约满 2 个季度经考核达标，支付签约合同价的 40%，考虑年底财政支付时限，剩余合同价的 20% 在当年度 12 月封账前完成支付，待合同到期后进行考核、验收，若不达标，乙方应无条件返还合同价的 20%给甲方。第四期费用支付前，由甲方安排第三方进行服务项目总费用审核，第三方审核费用包含在本中标项目内，最终服务项目总费用按审核结果一次性结清。

3、乙方派驻甲方食堂工作人员的餐费包括在本项目合同价中。

4、乙方账号信息：

户 名：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4420153720005251254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乙方确保上述银行账号信息准确无误。如账号发生错误、变更等情况，应当提前 1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项目验收验收要求

甲方每月对该服务项目进行考核测评，考评满意率 90%以上（含 90%）须达到年度考评次数的三分之二，如未达标，乙方须先进行整改，经考评仍未达标的，甲方则可随时终止合同并进行财务审计，由乙方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 1、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检查、监督。
- 2、甲方负责提供各餐饮项目装修完毕的就餐厅场地，厨房初始设备、餐桌椅、餐具、提供中央空调，水、电、煤气或燃气开通。
- 3、甲方承担食堂、厨房加工制作所发生的水、电、燃料等费用、食堂餐巾纸、牙签等消耗品的费用、食堂清洁剂、消毒剂、去污剂等清洁用品的费用、服务人员袖、防水鞋等工作劳保用品费用。
- 4、食堂设施设备的维修及更新改造项目，由甲方负责。
- 5、餐厨设施用具用品日常维修保养更换费用由甲方支付。对需要维修维护或更换的餐厨设施用具用品，乙方必须事先向甲方申报办理审批手续，否则，甲方可不给予支付费用。紧急情况下，乙方可口头或电话请示甲方，经甲方同意，乙方方可进行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支付。
- 6、甲方提供办公用房，该用房在委托管理期限内由乙方免费使用，甲方为乙方工作人员提供膳食，餐费支出包含在本项目合同款项中。
- 7、甲方应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经政府主管部门认定，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则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提供使用场地的主要设备。
- 2、乙方有权对甲方就餐人员、监管人员及相关部门的不合理行为向甲方提出投诉。

3、乙方承包后，不得对外经营。

4、乙方须全程控制菜肴制作过程的安全卫生，确保无食物中毒或因食物引起的其他不良反应；菜肴新鲜，色泽良好，无过期及腐烂变质的食物；根据就餐情况，合理提供菜肴，杜绝浪费。

5、乙方须遵循“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制订切实可行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食品安全制度、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等，落实食堂安全生产及食品安全管理主体责任。

6、乙方要加强用电、明火及燃气的安全管理，做好定期和日常的食堂安全检查，严禁私自乱接乱拉电线、严禁员工在厨房、燃气房内吸烟等不安全行为，对排查出来的安全隐患要及时报告甲方，并进行整改。

7、乙方应随时接受甲方、主管卫生安全等政府部门的安全卫生检查，尊重甲方的检查人员，并积极配合，及时改正不完善的地方。

8、乙方违反国家相关法规，与其聘用人员发生劳资等纠纷，均由乙方负责调解与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并有权解除合同。

9、乙方必须承诺在中标合同签订后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全部人员到岗到位；进场后当天向甲方提供作业人员名册和作业人员的资格证书、健康证明等材料。

10、乙方应合理使用甲方的各项设备、器具，如甲方发现乙方恶意使用或没有尽到注意义务导致相关设备、器具毁坏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内容。甲乙双方对合同变更的内容约定不明确的，视为未变更。

2、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部分条款不能履行的，该部分条款所产生的双方权利义务即时终止，但其余条款继续有效。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时，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将事故用最快速度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则可免除其不能履行的职责和义务，若因受事故影响方未能及时处理而使损害扩大的，则其应承担损害扩大而给对方带来损失赔偿。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导致乙方未能完成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限期解决。

2、乙方提供的服务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改进。

第十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

1、双方对合同或执行合同引起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和解的途径解决。并尽可能在争议发生后三十天内解决。

2、在任何争议未解决前，除非合约已经被书面终止，否则双方应继续履行其各自按本合同的义务。

3、如争议不能协商解决，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予以解决。

第十一条 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国家有相关规定的，依规定解决；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书面协议，除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外，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甲方房屋建筑或设施设备质量或安装技术等原因造成重大事故，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因乙方管理不善或操作不当或行为不当等原因造成重大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事故的直接原因，以政府部门的鉴定结论为准）。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乙方：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
公司

法定（委托）代表人：

法定（委托）代表人：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3) 合同甲方出具并盖章（公章或业务章）的服务评价证明材料

履约评价表

为不断提升我司合同履行能力、提高服务水平和综合管理水平，加强双方的合作关系，特制定本表，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

项目名称	后勤保障服务项目	项目类型	食堂托管
采购单位	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服务人数	550人
供应商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履约期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input type="checkbox"/> 良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采购单位意见	 采购单位（公章）：深圳市道路交通管理事务中心 日期：2023年1月9日		

感谢您提出宝贵的意见，有您的支持与鼓励，我司将会做的更好！

七、应急能力

(一) 应急车辆

1. 应急车辆一览表

序号	车牌号	所有权	备注
1	粤 BC29S0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2	粤 BC29S0		
3	粤 BS02R6		
4	粤 B5R3X1		
5	粤 B951ZU	深圳市鼎禾盛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
6	粤 B25AE9		

2. 应急车辆证明文件

(1) 自有车辆

① 粤 B C29S0

1) 行驶证



2) 车辆照片



② 粤 B 67RA6

1) 行驶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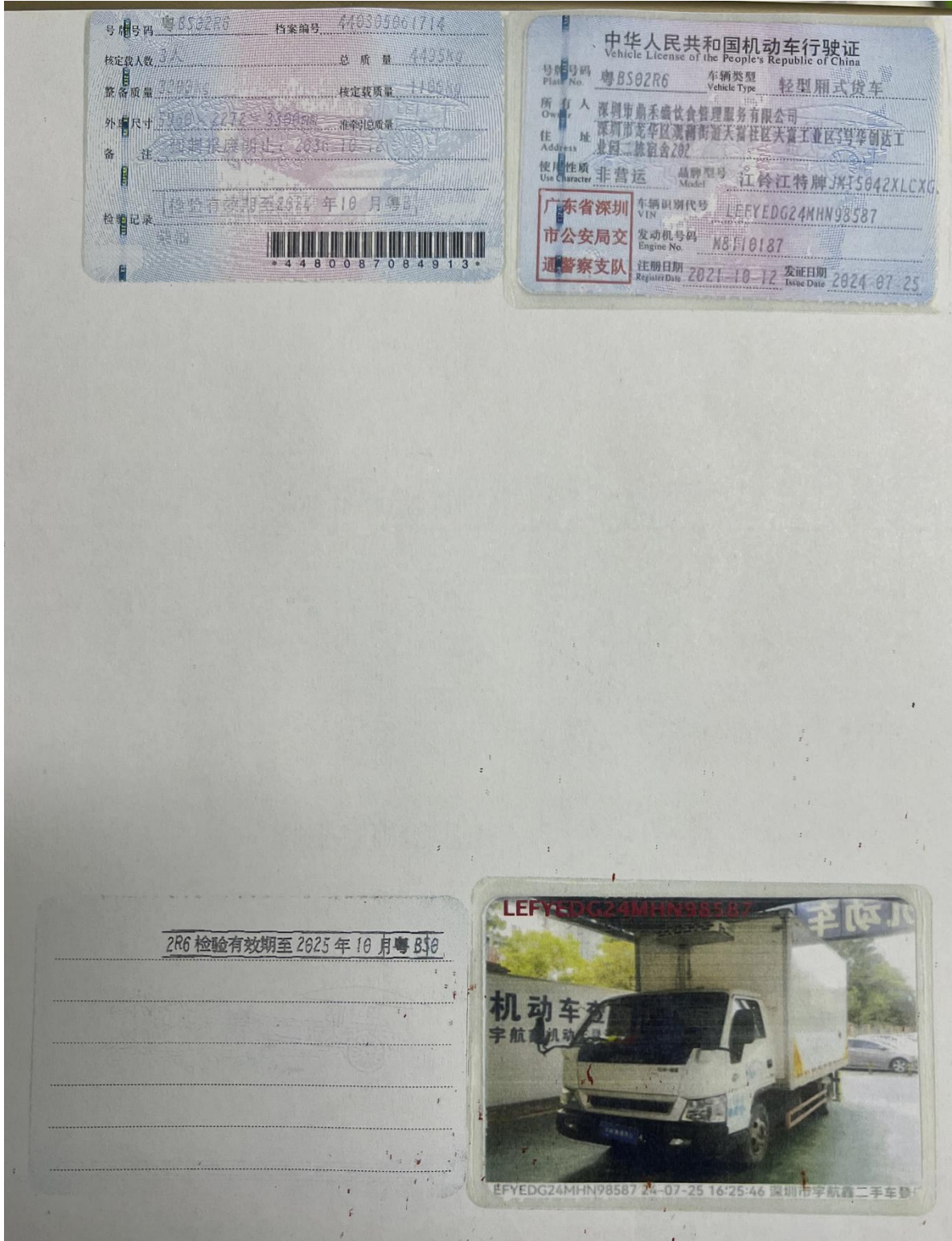


2) 车辆照片



③ 粤 BS02R6

1) 行驶证



2) 车辆照片



④ 粤 B5R3X1

1) 行驶证



2) 车辆照片



(2) 租赁车辆

① 租赁合同

运输车辆租赁协议

出租方（甲方）：深圳市鼎禾盛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承租方（乙方）：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订立本协议。

一、车辆出租：甲方自愿将其拥有的运输车辆出租给乙方做食材配送运输使用。甲方应当于本协议订立之日起日内向乙方交付车辆，同时还应交付行驶证等相关证件。

二、车辆信息

序号	车辆类别	车牌号	归属权
1	轻型厢式货车（冷藏车）	粤 BQ3P10	深圳市鼎禾盛食品科技有限 公司
2	轻型厢式货车（冷藏车）	粤 B951ZU	
3	轻型厢式货车（冷藏车）	粤 B25AE9	
4	轻型厢式货车（冷藏车）	粤 B39PK1	

三、租赁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7 年 10 月 30 日。

四、租金支付方式：乙方按照 4.5 元/公里及货量来定运费，租金采用转账或现金向甲方支付，每月支付一次。

五、甲方乙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1、甲方应保证车辆手续齐全，包括行驶证、购置税缴纳证等各种行车手续；如因甲方办理手续不全导致使用车辆过程中被有关部门查处，相关责任由甲方承担，如因此耽误乙方使用车辆，应根据实际误工时间按每天 800 元向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用途使用车辆。在乙方不按约定用途使用车辆时，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3、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约定时间和数额足额支付租金。在乙方不按约定时间足额支付租金时，应按照迟延履行部分租金的每日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4、车辆交付乙方后，出租车辆的车船使用税、保险费、年审等一切因使用车辆有关的税费等均由乙方向有关部门缴纳。如因缴纳不及时或未缴纳而造成的相关责任由乙方负担。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5、乙方应缴纳的保险费应当包括：第三者责任险、车损险、盗抢险、交通强制险、承运人责任险等险种，具体投保数额按照保险公司核定数额计算。

6、在出租期限内，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或者在使用过程中出现非甲方责任产生的其他风险，具有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均由乙方自行处理，如需甲方出具手续，甲方予以协助。在车辆发生损坏时，如保险不足以将车辆修复至可使用状态，乙方应承担补足责任。

7、出租期间，乙方不得将出租车辆予以转让、转租、抵押、质押、或者以其他方式设定担保。如有，甲方有权解除协议，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租金数额 5%的违约金。

8、乙方应当妥善保管车辆，定期保养，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在租赁期满或按照本协议约定解除协议向甲方交还车辆时，应当使车辆符合使用后的状态，玻璃、随车工具等应完整有效。

9、出租期间，车辆正常使用造成的损坏，由乙方负责修理。

10、如甲方在租赁期内出卖车辆，甲方应当向购买人声明本协议的，本协议对购买方继续有效。乙方不主张优先购买权，但甲方应向乙方告知出卖事宜。

11、甲方应保证出租车辆不存在抵押、查封等影响乙方正常使用的情形，如有以上情形或甲方对车辆的权利存在瑕疵的情形，并影响乙方使用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租金数额 5%的违约金，乙方有权解除协议。

六、租赁期满：

1、租赁期届满时，本协议终止，如乙方不再租赁，应在租赁期届满时按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向甲方交还车辆。如乙方继续租赁，双方应协商重新订立协议。

2、租赁期届满，双方没有对继续租赁达成协议，乙方不向甲方交还车辆时，除按照本协议约定租金标准的 120%赔偿甲方损失，如需仲裁解决时，乙方还应承担按规定标准计算的律师代理费。

七、协议解除：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协议。

2、如车辆在出租期限内达到报废年限或报废里程被强制报废时，本协议解除，乙方按照实际使用期限支付租金，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在依据本协议单方解除协议时，解除协议方向另一方发出解除协议通知到达对方联系地址之日视为协议解除生效日。协议解除时，乙方不向甲方交还车辆时，除按照本协议约定租金标准的 120%赔偿甲方损失，如需仲裁解决时，乙方还应承担按规定标准计算的律师代理费。甲方不接收车辆时，乙方向公证机关提存，提存时的车辆状况视为符合协议约定的交车状况。

八、争议解决方式：因本协议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到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九、生效及其他约定：

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

2、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生效。

3、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深圳市鼎禾盛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2024年10月1日

乙方：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代表人（签字）：

2024年10月1日

② 租赁车辆资料

1) 粤 B 951ZU

a. 行驶证



b. 车辆登记证

FFSA05961026ECRS1096126 编号: * 4 4 0 0 3 2 0 8 9 0 9 *

注册登记摘要信息栏

1.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深圳市鼎禾盛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1417031		
2. 登记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车辆管理所	3. 登记日期	2018-01-17
4. 机动车登记编号		粤B9512U	

转移登记摘要信息栏

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I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IV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第 1 页

注册登记机动车信息栏

5. 车辆类型	轻型厢式货车	6. 车辆品牌	江铃江特牌
7. 车辆型号	JHT5040XLCXSG2	8. 车身颜色	白
9. 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	LEFYFCG2XHHN98333	10. 国产/进口	国产
11. 发动机号	HC174902	12. 发动机型号	JX493ZL05
13. 燃料种类	柴油	14. 排量/功率	2771 ml/ 85 kw
15. 制造厂名称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16. 转向形式	方向盘
17. 轴距	前 1385 后 1425 mm	18. 轮胎数	6
19. 轮胎规格	7.00R16LT 8PR	20. 钢板弹簧片数	后轴 10 片
21. 轴距	3360 mm	22. 轴数	2
23. 外廓尺寸	长 5945 宽 2052 高 3025 mm	33. 发证机关章 广东省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24. 货厢内部尺寸	长 3190 宽 1880 高 1840 mm		
25. 总质量	4495 kg	26. 核定载质量	1160 kg
27. 核定载客	-- 人	28. 准牵引总质量	-- kg
29. 驾驶室载客	5 人	30. 使用性质	货运
31. 车辆获得方式	购买	32. 车辆出厂日期	2017-12-19
			34. 发证日期 2018-01-19

第 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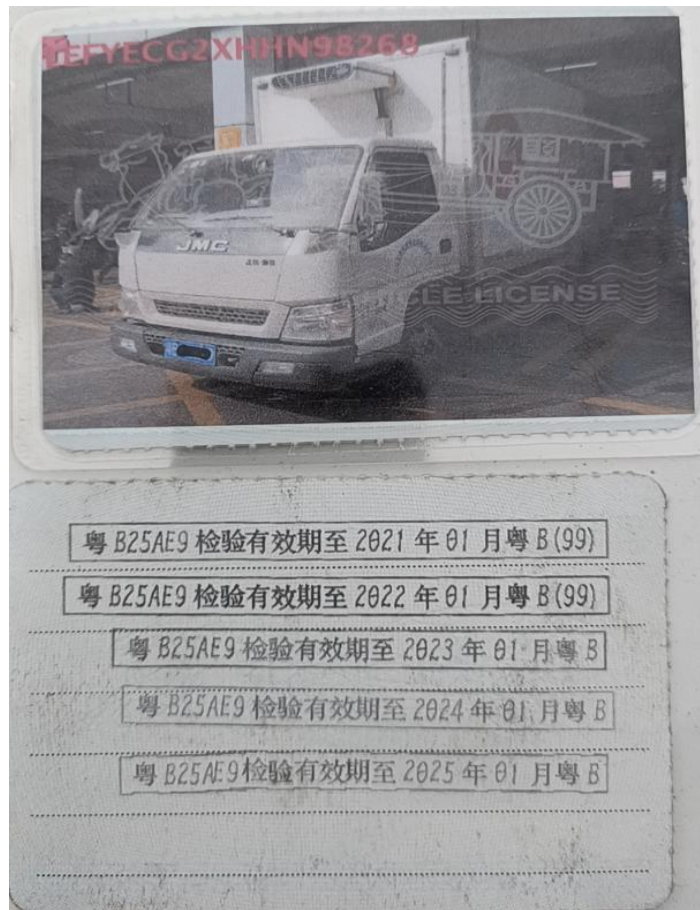
c. 车辆照片



2) 粤 B 25AE9

a. 行驶证

号牌号码 粤B25AE9	档案编号 44030358514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核定载人数 3人	总质量 4495kg	号牌号码 粤B25AE9	车辆类型 轻型厢式货车
整备质量 3200kg	核定载质量 1100kg	所有人 深圳市鼎禾盛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外廓尺寸 5945×2132×3035mm	准牵引总质量 --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河西社区西乡大道231号(富裕达信息大厦)1楼西-1(办公场所)	
备注 强制报废期止: 2033-01-17		使用性质 货运	品牌型号 江铃江特牌JMT5042XLCXG2
检验记录 柴油	检验有效期至2019年01月粤B(00)	广东省深圳 市公安局交 通警察支队	车辆识别代号 LEFYECG2XHHN98268
	4400047082065	发动机号码 HC174896	注册日期 2018-01-17
		注册日期 2018-01-17	发证日期 2018-12-04



b. 车辆登记证

B2F415FF4D0CC9651096126		注册登记摘要信息栏		编号:		
1.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深圳市鼎禾盛食品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61417037				
2. 登记机关		3. 登记日期	2018-01-17	4. 机动车登记编号	粤B25AE9	
转移登记摘要信息栏						
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I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IV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VII 机动车所有人/身份证明名称/号码		登记机关		登记日期	机动车登记编号	
第 1 页						
注册登记机动车信息栏						
5. 车辆类型	轻型厢式货车		6. 车辆品牌	江铃江特牌		
7. 车辆型号	JMT5042XLCXG2		8. 车身颜色	白		
9. 车辆识别代号/车架号	LEFYECG2XHHN98268		10. 国产/进口	国产		
11. 发动机号	HC174896		12. 发动机型号	JX493Z1Q5		
13. 燃料种类	柴油		14. 排量/功率	2771 ml/ 85 kw		
15. 制造厂名称	江西江铃集团特种专用车有限公司		16. 转向形式	方向盘		
17. 轴距	前 1680	后 1570	mm	18. 轮胎数	6	
19. 轮胎规格	7.00R16LT 8PR		20. 钢板弹簧片数	后轴 11	片	
21. 轴距	3360		mm	22. 轴数	2	
23. 外廓尺寸	长 5945	宽 2132	高 3035	mm	33. 发证机关章	
24. 货厢内部尺寸	长 4025	宽 1960	高 1850	mm		
25. 总质量	4495	kg	26. 核定载质量	1100		kg
27. 核定载客	--	人	28. 准牵引总质量	--		kg
29. 驾驶室载客	3	人	30. 使用性质	货运		
31. 车辆获得方式	购买		32. 车辆出厂日期	2017-12-20	34. 发证日期	2018-01-19
第 2 页						

c. 车辆照片



③ 租赁发票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952000000226495700

开票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共1页 第1页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6787819U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61417037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经营租赁*车辆租赁费			1	4424.77876106195	4424.78	13%	575.22
合计					¥4424.78		¥575.22
价税合计 (大写)		伍仟圆整		(小写) ¥500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537200052512546; 销方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755945947710118; 车辆类别: 轻型厢式货车(冷藏车), 车牌号: 粤951ZU						

开票人: 刘立文



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发票号码: 24952000000226477523

开票日期: 2024年12月20日

共1页 第1页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6787819U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61417037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经营租赁*车辆租赁费			1	4424.77876106195	4424.78	13%	575.22
合计					¥4424.78		¥575.22
价税合计 (大写)		伍仟圆整		(小写) ¥5000.0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银行账号: 44201537200052512546; 销方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755945947710118; 车辆类别: 轻型厢式货车(冷藏车), 车牌号: 粤B25AE9						

开票人: 刘立文

(二) 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宝安区东方小学

我司参与深圳市宝安区东方小学食堂自营管理人员托管服务项目（项目编号：BAZXCG-2024-00765）投标并承诺如下：

- （1）如遇采购人遇到特殊情况延迟支付项目费用，我司按时支付员工工资；
- （2）如遇到停水、停电等情况时，我司具备自有或合作校外供餐能力。

我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4日

八、安全保障

承诺函

致：深圳市宝安区东方小学

我司参与深圳市宝安区东方小学食堂自营管理人员托管服务项目（项目编号：BAZXCG-2024-00765）投标并承诺保证如下：

若我司有幸中标本项目，在为学校提供餐饮服务时，为学校购买保额至少为 1000 万元的食品安全险和 1000 万元的公共责任险，且受益人为所有就餐人员，且保险期限涵盖整个服务期。

我司对以上承诺的真实性负责。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24 日

九、信息化管理情况

(一) 线上订餐和刷脸取餐软件功能版块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

本系统含线上订餐及刷脸取餐功能，刷脸取餐系统功能截图附后。



刷脸取餐功能截图

设备号: 003456890 在线 套餐: A 已核餐: 100人 异常核餐: 1人 补餐: 1人 已取消: 1人

姓名: 李雨旋 性别: 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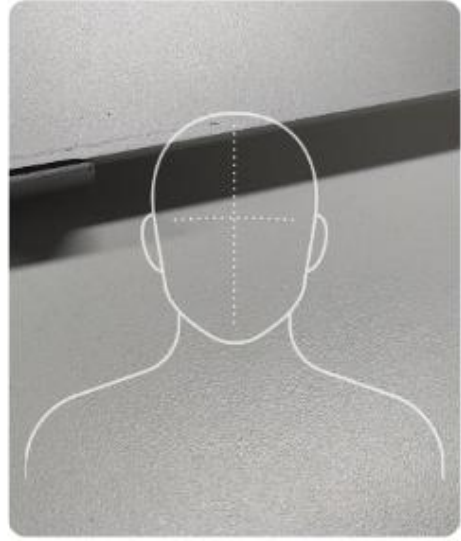
年级班级: 三年级1班

餐别: 午餐

套餐: A

状态: 已验餐

最近核餐时间: 2024-11-28 12: 10: 05



(二) 全程监控和食材溯源软件功能版块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证书号： 软著登字第13027799号

软件名称： 食品原材料溯源系统
V1.0

著作权人：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权利取得方式： 原始取得

权利范围： 全部权利

登记号： 2024SR0623926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办法》的规定，经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审核，对以上事项予以登记。



2024年05月09日

食材溯源系统截图

首页 | 视频监控 | 厨房亮灶 | 系统管理 | 门店配置 | 系统监控 | 食品安全 | 食品安全监管 | 留样管理 | 剩余原料 | 抽样管理 | 抽验记录 | 留样商品库 | 留样默认配置

明厨亮灶 > 抽验记录

门店名称: 请选择门店 | 检测日期: 开始日期 - 结束日期 | 样品名称: 请输入样品名称 | 搜索 | 重置

导出

<input type="checkbox"/>	门店名称	检测日期	委托单位名称	样品类别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样品数量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检出限	检测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猪肉	61	完好	200g	磺胺类(华捷/快速康-肌肉组织)100	µg/kg	阴性	*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牛肉	60	完好	200g	磺胺类(华捷/快速康-肌肉组织)100	µg/kg	阴性	*	胶体金免疫层析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沙葱	58	完好	200g	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0.02-0.5	mg/kg	阴性	*	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土豆	57	完好	200g	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0.02-0.5	mg/kg	阴性	*	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白洋葱	56	完好	200g	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0.02-0.5	mg/kg	阴性	*	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红洋葱	55	完好	200g	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0.02-0.5	mg/kg	阴性	*	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莲藕	54	完好	200g	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0.02-0.5	mg/kg	阴性	*	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老南瓜	53	完好	200g	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0.02-0.5	mg/kg	阴性	*	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枸杞叶	52	完好	200g	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0.02-0.5	mg/kg	阴性	*	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
<input type="checkbox"/>	宝安供应链	2023-12-25	宝安蔬菜快检报告	蔬菜	小米椒	51	完好	200g	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0.02-0.5	mg/kg	阴性	*	酶抑制(率)法(分光光度法)

共 320 条 | 10条/页 | 1 2 3 4 5 6 ... 32 | 前往 1 页

(三) 营养课堂和营养摄入分析软件功能版块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



营养周科普小知识

各类蔬菜营养成分

01 空心菜

空心菜含有蛋白质、脂肪、糖类、无机盐、烟酸、胡萝卜素、维生素 B1、B2、C 等各种营养成分。

02 莴笋

莴笋含有丰富的无机盐和维生素，钙、胡萝卜素和抗坏血酸。莴笋还含有甘露酸、乳酸、苹果酸、琥珀酸、类脂等。

03 芥菜

芥菜是蛋白质、钙、维生素 C 的含量尤多。钙含量比其他蔬菜都高，也含有一定量的磷、铁、钾、钠、氯、锰、硫酸酸、核黄素、胡萝卜素、烟酸等。此外，还含有胆碱、乙酰胆碱、芥菜碱、芥菜酸、黄体酮。

04 菜花

菜花营养丰富，含有蛋白质、脂肪、糖及较多的维生素 A、B、C 和较丰富的钙、磷、铁等物质。

05 芥菜

芥菜的根名芥菜头，嫩茎叶又名雪里蕻。含有多种维生素和矿物质，包括钙、铁、磷、碳水化合物、维生素 C 等。所含的胡萝卜素比大白菜、豆类、瓜类多 2 ~ 3 倍；硫胺素、核黄素、烟酸等比大白菜、洋白菜多 1 ~ 2 倍。

营养摄入分析系统截图



(四) 通过信息系统实现出入库管理相关软件著作权证书

我司研发的出入库管理系统嵌在食材溯源系统内，后附出入库系统截图



十、专业检测设备情况

(一) 仪器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所有权	备注
1	农药残留检测仪器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2	食品添加剂检测仪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3	肉类水分检测仪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4	ATP 荧光检测仪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5	重金属检测仪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6	余氯检测仪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7	样品浓缩仪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8	离心机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9	移液枪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10	TPC 多功能一体机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自有

(二) 仪器购置发票及照片

1. 农药残留检测仪器（农药残留分析仪）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岂尔食品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6787819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KEPQ81																																
<p>电子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p> <p>国家税务总局 深圳市税务局</p> <p>发票号码: 24952000000027298787 开票日期: 2024年03月07日</p>																																			
<table border="1"><thead><tr><th>项目名称</th><th>规格型号</th><th>单位</th><th>数量</th><th>单价</th><th>金额</th><th>税率/征收率</th><th>税额</th></tr></thead><tbody><tr><td>*光电测量仪器*农药残留检测仪</td><td>YT-8C</td><td>台</td><td>1</td><td>1980.19801980198</td><td>1980.20</td><td>1%</td><td>19.80</td></tr><tr><td colspan="5">合计</td><td>¥1980.20</td><td></td><td>¥19.80</td></tr><tr><td colspan="2">价税合计 (大写)</td><td colspan="2">贰仟圆整</td><td colspan="4">(小写) ¥2000.00</td></tr></tbody></table>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农药残留检测仪	YT-8C	台	1	1980.19801980198	1980.20	1%	19.80	合计					¥1980.20		¥19.80	价税合计 (大写)		贰仟圆整		(小写) ¥2000.00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农药残留检测仪	YT-8C	台	1	1980.19801980198	1980.20	1%	19.80																												
合计					¥1980.20		¥19.80																												
价税合计 (大写)		贰仟圆整		(小写) ¥2000.00																															
备注																																			
开票人: 冯鑫																																			



2. 食品添加剂检测仪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495200000227595313

开票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共1页 第1页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食品添加剂检测仪	YS2				7425.74	1%	74.26
*化学试剂助剂*余氯检测仪	GLKR-y1				1366.34	1%	13.66
*化学试剂助剂*样品浓缩仪	YPNSY-12				2970.30	1%	29.70
*化学试剂助剂*离心机	JT-1xj01				5940.59	1%	59.41
*化学试剂助剂*移液枪	DL-0.5				1584.16	1%	15.84
*化学试剂助剂*TPC多功能一体机	YS2				7425.74	1%	74.26
合计					¥26712.87		¥267.13
价税合计(大写)	贰万陆仟玖佰捌拾圆整			(小写)	¥26980.00		
备注							

开票人: 冯鑫



3. 肉类水分检测仪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岂尔食品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6787819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KEPQ81					
项目名称: *光电测量仪器*肉类水份检测仪		规格型号: RSY-1B	单位: 台	数量: 1	单价: 1287.12871287129	金额: 1287.13	税率/征收率: 1%	税额: 12.87
合计						¥1287.13	¥12.87	
价税合计(大写)			⊗壹仟叁佰圆整		(小写) ¥1300.00			
备注								

开票人: 冯鑫

下载次数: 1



4. ATP 荧光检测仪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岂尔食品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6787819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KEPQ81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ATP 荧光检测仪		HM-ATP	台	1	1782.1782178	1782.18	1%	17.82
合 计						¥1782.18		¥17.82
价税合计 (大写)			⊗壹仟捌佰圆整		(小写) ¥1800.00			
备注								

开票人: 冯鑫

下载次数: 1



5. 重金属检测仪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岂尔食品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6787819U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KEPQ81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食品重金属检测仪	JT-D10JS	台	1	2475.2475248	2475.25	1%	24.75
合计					¥2475.25		¥24.75
价税合计(大写)		⊗ 贰仟伍佰圆整		(小写) ¥2500.00			
备注							

开票人: 冯鑫

下载次数: 1



6. 余氯检测仪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4952000000227595313

开票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共1页 第1页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食品添加剂检测仪	YS2				7425.74	1%	74.26
*化学试剂助剂*余氯检测仪	GLKR-y1				1366.34	1%	13.66
*化学试剂助剂*样品浓缩仪	YPNSY-12				2970.30	1%	29.70
*化学试剂助剂*离心机	JT-1xj01				5940.59	1%	59.41
*化学试剂助剂*移液枪	DL-0.5				1584.16	1%	15.84
*化学试剂助剂*TPC多功能一体机	YS2				7425.74	1%	74.26
合计					¥26712.87		¥267.13
价税合计(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贰万陆仟玖佰捌拾圆整			(小写) ¥26980.00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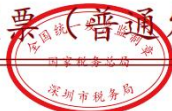
开票人: 冯鑫



7. 样品浓缩仪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4952000000227595313

开票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共1页 第1页

购买方信息	名称: 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596787819U	销售方信息	名称: 深圳岂尔食品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KEPQ81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食品添加剂检测仪	YS2				7425.74	1%	74.26
*化学试剂助剂*余氯检测仪	GLKR-y1				1366.34	1%	13.66
*化学试剂助剂*样品浓缩仪	YPNSY-12				2970.30	1%	29.70
*化学试剂助剂*离心机	JT-1xj01				5940.59	1%	59.41
*化学试剂助剂*移液枪	DL-0.5				1584.16	1%	15.84
*化学试剂助剂*TPC多功能一体机	YS2				7425.74	1%	74.26
合计					¥26712.87		¥267.13
价税合计(大写)	⊗贰万陆仟玖佰捌拾圆整				(小写) ¥26980.00		
备注							

开票人: 冯鑫



8. 离心机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49520000002275953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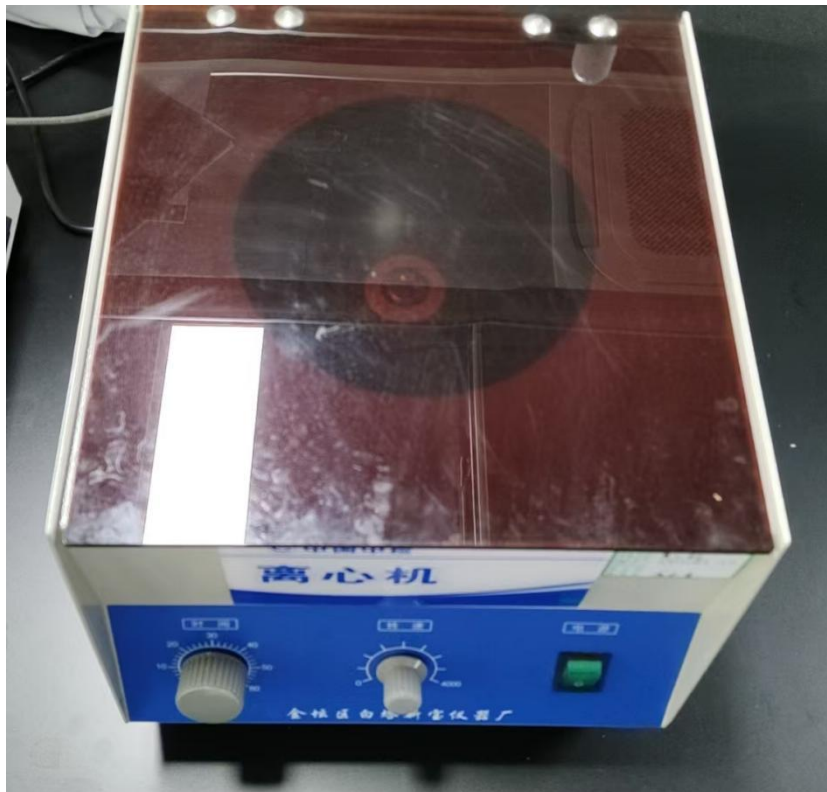
开票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共1页 第1页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食品添加剂检测仪	YS2				7425.74	1%	74.26
*化学试剂助剂*余氯检测仪	GLKR-y1				1366.34	1%	13.66
*化学试剂助剂*样品浓缩仪	YPNSY-12				2970.30	1%	29.70
*化学试剂助剂*离心机	JT-1xj01				5940.59	1%	59.41
*化学试剂助剂*移液枪	DL-0.5				1584.16	1%	15.84
*化学试剂助剂*TPC多功能一体机	YS2				7425.74	1%	74.26
合计					¥26712.87		¥267.13
价税合计(大写)		⊗贰万陆仟玖佰捌拾圆整		(小写) ¥26980.00			
备注							

下载次数: 1

开票人: 冯鑫



9. 移液枪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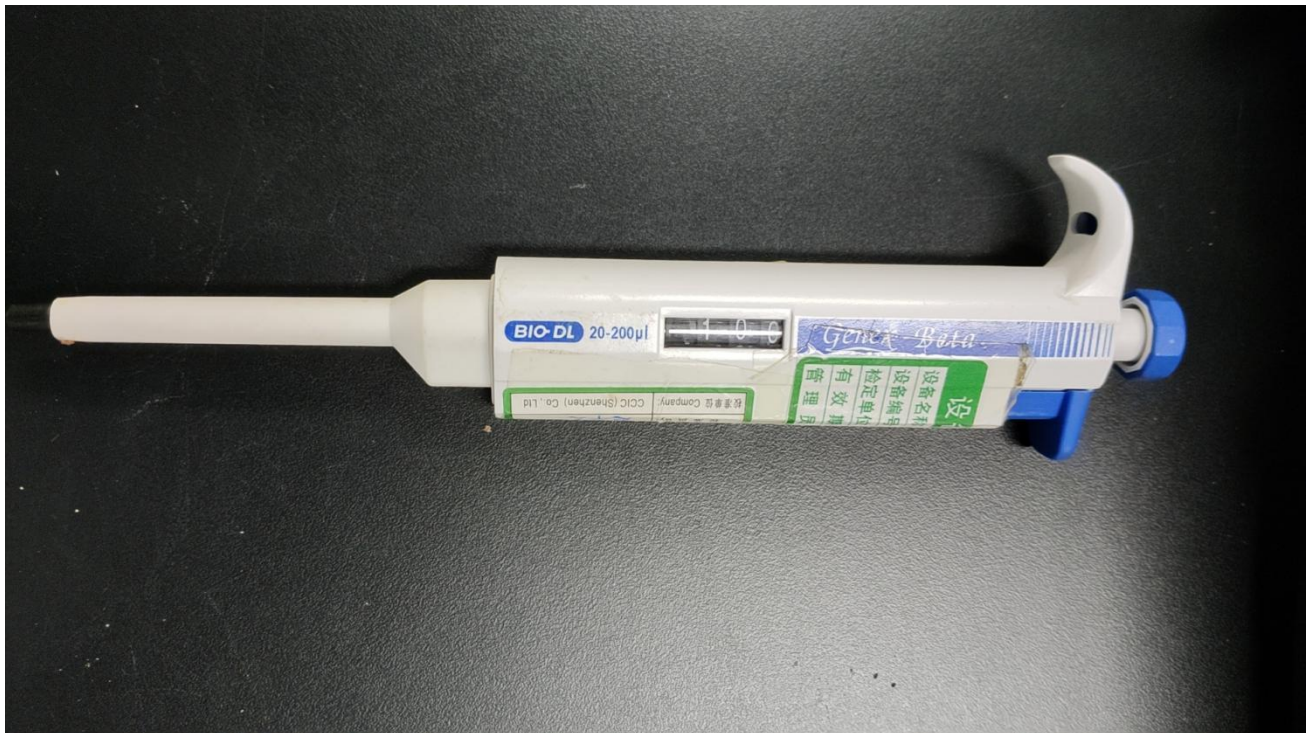
发票号码: 24952000000227595313

开票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共1页 第1页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食品添加剂检测仪	YS2				7425.74	1%	74.26
*化学试剂助剂*余氯检测仪	GLKR-y1				1366.34	1%	13.66
*化学试剂助剂*样品浓缩仪	YPSV-12				2970.30	1%	29.70
*化学试剂助剂*离心机	JT-1xj01				5940.59	1%	59.41
*化学试剂助剂*移液枪	DL-0.5				1584.16	1%	15.84
*化学试剂助剂*TPC多功能一体机	YS2				7425.74	1%	74.26
合计					¥26712.87		¥267.13
价税合计(大写)		⊗贰万陆仟玖佰捌拾圆整			(小写) ¥26980.00		
备注							

开票人: 冯鑫



10. TPC 多功能一体机（农残、兽残、添加剂、重金属检测、亚硝酸盐等食品安全风险检测）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24952000000227595313

开票日期：2024年12月23日

共1页 第1页

下载次数：1

购买方信息	名称：深圳市鼎禾盛饮食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96787819U	销售方信息	名称：深圳岂尔食品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EKEPQ81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光电测量仪器*食品添加剂检测仪	YS2				7425.74	1%	74.26
	*化学试剂助剂*余氯检测仪	GLKR-y1				1366.34	1%	13.66
	*化学试剂助剂*样品浓缩仪	YPNSY-12				2970.30	1%	29.70
	*化学试剂助剂*离心机	JT-1xj01				5940.59	1%	59.41
	*化学试剂助剂*移液枪	DL-0.5				1584.16	1%	15.84
	*化学试剂助剂*TPC多功能一体机	YS2				7425.74	1%	74.26
合 计						¥26712.87		¥267.13
价税合计（大写）		⊗贰万陆仟玖佰捌拾圆整				(小写) ¥26980.00		
备注								

开票人：冯鑫

